

马尔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 (2022-2030 年)

马尔康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九月

马尔康市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李 清 勇	市委书记
		市委副书记、市长
常务副组长：	南卡尔甲	市委副书记
	泽 里 旺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副 组 长：	杨 光 麒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敏 兴 国	市委常委、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
	蔡 春 茂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莫 正 萍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申 涛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龙 湛 洵	市政府副市长
	倪 勇	提名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阿 南	市政府副市长
	牛 培 剑	市政府副市长
	杨 浠	市政府副市长
	周 伟	市政府副市长
	魏 兵	市政协副主席

成 员（单位）： 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法院、市检察院、市目标绩效中心、市融媒体中心、市发改局、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务局、市农牧局、市文体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信访局、市林草局、市行政审批局、马尔康生态环境局、市公用事业和市政建设服务中心，各乡（镇）。

马尔康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有关政策要求，协调解决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指导、督促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做好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

马尔康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马尔康生态环境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泽里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恩波特同志任副主任。具体负责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的日常事务，负责统筹协调各工作推进组开展工作及资料数据汇总。

前 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开展了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决心之大、力度之大、成效之大前所未有，生态文明建设从认识到实践都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的变化。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要求“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活动”。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时明确指示：“一定要把生态文明建设这篇大文章写好”“让四川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

阿坝州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切实强化上游意识、担当上游责任，坚决筑牢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稳步提高，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阿坝州以“全域生态”为基，积极构建“一屏四带、全域生态”新格局，努力实现“一州两区三家园”战略目标。强力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工作，九寨沟县、松潘县先后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汶川县获得省级生态县称号。印发《阿坝州生态示范创建争先工作方案》，编制《阿坝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州规划（2021-2030）》，力争早日创建成功。

马尔康市，是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管辖的县级市，亦是州首

府所在地，是全州行政、文化、金融、信息中心。马尔康藏语意为“火苗旺盛的地方”，引申为“兴旺发达之地”。马尔康是以原嘉绒18土司中卓克基、松岗、党坝、梭磨四个土司属地为雏形建立起来的，亦称“四土地区”。幅员面积6623.42平方公里，辖3镇10乡。2021年马尔康常住人口为5.7万人，城镇化率53.97%，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5.8亿元。

马尔康市全面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大力推动“一增一减”，持续深化“一屏两带、全域生态”发展，抓好“5+2”生态领域突出问题整治。在生态制度不断完善，生态安全总体优良，生态空间逐步优化，生态经济蓬勃发展，生态生活日新月异，生态文化深入人心的基础上，马尔康市委、市政府深刻认识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工作，是马尔康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跨入新阶段的必然和必由之路。因此，马尔康市人民政府决定编制《马尔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2022-2030年）》。本规划是马尔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纲领性文件，是实施和完成规划战略任务的科学依据和指导性文本。

目 录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1
一、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基础和劣势	1
二、生态文明建设的机遇与挑战	6
第二章 规划总则	12
一、战略定位	12
二、指导思想	12
三、规划原则	13
四、规划范围	14
五、规划期限	14
六、规划目标	14
七、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	16
八、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建设指标	24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32
一、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32
（一）完善源头保护制度	32
（二）完善过程严管制度	33
（三）完善后果严惩制度	36
（四）健全环境治理体系	37
二、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39
（一）大气环境综合治理	39
（二）水环境综合治理	41

(三) 土壤环境整治	44
(四) 声环境综合治理	46
(五) 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47
(六) 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50
(七) 应对气候变化	54
三、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55
(一)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55
(二) 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59
(三)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62
四、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64
(一) 优化产业结构	64
(二) 生态农业	65
(三) 构建生态工业	67
(四) 生态旅游业	74
(五) 发展绿色交通	77
五、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80
(一) 城乡环境建设	80
(二) 绿色城镇及生态城区建设	83
(三) 乡村生态振兴和美丽乡村	85
(四) 绿色生活方式	90
六、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92
(一) 打造特色生态文化品牌	92

(二) 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94
(三) 生态文明共建共享	97
第四章 重点工程及效益分析	99
一、重点工程	99
二、效益分析	99
第五章 保障措施	104
一、法律保障	104
二、组织保障	105
三、监督考核	106
四、资金统筹	107
五、社会参与	108
六、宣传教育	109
附件：重点工程附表	111
附表1：生态制度重点工程	111
附表2：生态安全重点工程	112
附表3：生态空间重点工程	120
附表4：生态经济重点工程	122
附表5：生态生活重点工程	131
附表6：生态文化重点工程	136

第一章 工作基础与形势分析

一、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基础和劣势

（一）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基础

1.环境质量不断改善，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

扎实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持续打好蓝天保卫战，马尔康近年来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 100%，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位保持全省前列；大力实施碧水保卫战，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强化岷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水环境状况整体良好，水质均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域标准；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 100%。生态环境状况指数达到 73.6 的良好水平并持续向优良水平发展；深入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生态保护工程，林草综合覆盖率达到 95%，生态环境质量逐年提升、生态文明建设基础不断夯实。

2.生态区位重要，历史文化璀璨

马尔康市是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管辖的县级市，也是阿坝州首府，是全市政治、文化、金融、信息中心，荣获“国家级双拥模范县”等称号。是长江、黄河上游及成都平原的“绿色生态屏障”和重要水源涵养区，是川滇森林及生物多样性保护与青藏高原生态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著名的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区，在国家生态安全、民族团结与西部地区可持续发展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

马尔康是嘉绒藏区的核心地区，即为嘉绒文化腹心地。马尔康拥有卓克基土司官寨、直波碉群、大藏寺等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拥有历史悠久的土司、宗教、服饰、建筑等文化；拥有卓克基会议旧址、卓木碉会议旧址、梭磨马塘战役旧址等红色遗迹；具有梭磨河峡谷、嘉绒民俗、土司官寨、唐卡艺术、嘉绒藏织藏绣等自然人文资源优势。

马尔康强烈地方特色与深厚历史积淀的民居建筑、歌舞节庆等形成了民族民俗旅游资源；缤纷绚丽的植物景观和美丽的高原草甸、峡谷风光是良好生态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为旅游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生态保障。

3.脱贫攻坚成效显著

自中央吹响脱贫攻坚战冲锋号以来，马尔康市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全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坚持“念兹在兹、唯此为大”，同向聚力、靶向发力，紧紧聚焦“一上线、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个好”目标，锁定“县摘帽”精准“绣花”，举全市之力确保如期达成脱贫摘帽任务。马尔康市完成了“确保到2020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的战略任务，马尔康市委、市政府向党和人民交出了一份出彩的脱贫攻坚战满意答卷。2016年荣获“全省脱贫攻坚先进县”，2017年荣获“全省脱贫摘帽先进县”。2019年底，全市

29 个贫困村、1008 户、3764 名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发生率降至 0，提前一年消除绝对贫困。

4. 交通网络快速发展

“十三五”以来，马尔康立足区位优势，积极弥补交通发展短板，汶马高速马尔康段建成通车，久马高速开工建设，两康、马德和成都至格尔木铁路等骨干线路正在布局，加速贯通与内地、西北地区的快速大通道，有效破除了长期制约马尔康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交通瓶颈。

目前，马尔康正在构建“内畅外联、快进慢游”的综合交通走廊，已主动对接融入省州内外环线，深入推进“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紧紧围绕“西向通道”的战略布局，加快推进国道 317 线和马尔康至康定高速公路、川藏北线马尔康至德格高速公路、马尔康至金川（甘孜界）公路、青海久治至马尔康高速公路等大通道进出马尔康市建设；全市大力畅通内部环线，加快推进马尔康至小金公路、红原至马尔康卓克基段改建、马尔康至红原机场快速通道，有序推进境内 S22、S217、S453 三条省道的改造维修，构建形成“内畅外联、快进慢游”的综合交通走廊，为全市产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随着阿坝州“一圈两廊四大片区”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制约发展的瓶颈将不断破解，开放环境将更加优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日益完善，特色资源持续助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二）生态文明建设存在的劣势

1.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发

受人类活动和气候影响，马尔康生态系统脆弱，区域地质脆弱性灾害性、发展艰巨性繁重性并存。由于马尔康特殊的地理生态条件，导致自然灾害发生频繁，灾害种类多，发生频率高。主要自然灾害种类包括：干旱、低温霜冻、暴雨洪涝、雪灾、滑坡、地震等。同时，近年来受气候变化以及人为因素影响，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土壤保持、洪水调蓄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较低，影响马尔康市生态安全。

2.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生态环境公共服务水平低

马尔康属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市政府财力十分有限，环保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相对较少，历史欠账较多。全市已建成投运的污水处理厂少，配套污水管网需改造提升。大部分农村还未建设起有效的污水处理系统，农村生活污水行政村治理覆盖率仅为 42.55%，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低。自然地理条件造成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困难，垃圾收运网络尚未全域覆盖。旅游景点的基础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仍十分欠缺，大量旅游人口集中在夏季进入，垃圾和污水收集处理困难，对生态环境造成巨大压力。

3.环境监管能力有待提升

马尔康地域广阔，与内地相比，生态环境保护范围较大，但由于监管部门执法力量不足、执法队伍人员梯次断层、设备配置相对滞后等因素制约，环保监管协同推进联动机制不健全，乡村两级监管力量不足，特别是研判、评估等技术含量较高的工作难

以开展。环境监测业务保障能力不强，监测能力薄弱，业务用房面积不达标、监测仪器配置差。由于生活和工作条件较为艰苦，马尔康人才引进难、培养难、留住难，导致专业技术人员缺乏。

4.发展相对滞后，市场发育和社会发育差

经济社会自我发展的能力弱，产业结构不合理，城乡发展不平衡，基础设施支撑发展的能力弱，公共服务水平低，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等问题突出；资金投入缺口大，项目建设推进困难。近年来，尽管中央和四川省投资建设力度较大，全市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和农村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方面提升幅度明显，但与内地发达地区相比，仍然相对较低。

5.二三产业发展压力大，发展质量不高

经济规模体量小，工业经济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较小，工业经济整体发展实力薄弱，规上工业企业不仅数量少，发展的质量也较低。工业发展方式较粗放，从产品结构看，初加工产品比重大，深加工产品发展不足，硅产业、锂产业、农产品加工业等主要还是初加工，精深加工能力不足，产业链和价值链处于低端环节。从企业组织结构看，小企业仍占主体，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低。从资源利用方式看，马尔康工业主要还是以资源型产业为主，原料利用效率偏低，能耗物耗较高。受藏区高原特有的高山夹沟地貌限制，适于建设的用地稀缺。这一方面限制了现有企业发展规模扩大，另一方面又造成中大型项目招商引资困难，不利于产业链延伸，形成区域发展集聚效应。

二、生态文明建设的机遇与挑战

（一）生态文明建设的机遇

1.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成为工作指引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讲话。2017年党的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把“增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意识”等内容写入党章，2018年5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形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并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充分反映了党中央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坚定政治态度。党的二十大明确指出，“我们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我们的祖国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这些重大决策为全面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坚实的政治保障，为生态文明建设指引了方向。

2.绿色发展成为社会经济发展主基调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消费，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随着居民消费结构快速升级和生活质量不断提高，公众对优美的环境、清洁的水源、洁净的空气以及优质农产品等生态产品的需求逐步增加，生态产品的稀缺性进一步凸显，良好的生态环境已成为最迫切的民生需求，这将有利于

动员、凝聚社会各方面力量，形成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合力。绿色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绿色发展观逐步形成，为生态文明建设奠定深厚的群众基础，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有序开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3.应对气候变化带来新的发展方向

习近平主席 2020 年 9 月 22 日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不仅宣布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强度下降、非化石能源占比上升，还提出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 12 亿千瓦以上。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马尔康作为清洁能源基地和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牢牢抓住碳达峰碳中和的历史机遇，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奠定生态文明建设的环境基础，实现“绿色资本”的价值体现。

4.生态文明思想指引区域发展战略

国家战略在马尔康市交汇叠加，将有效增强马尔康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势能。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省委涉藏工作

会议出台系列政策举措，继续支持涉藏地区发展，为马尔康市加快发展提供了重大政策保障。中央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省委将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作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强化毗邻合作和功能协作”的重要内容之一，支持阿坝大力发展生态经济，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国际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马尔康作为阿坝的政治文化经济中心，必将在“双核双驱”辐射溢出效应中推动马尔康的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

省委深化拓展“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战略部署；州委围绕“一州两区三家园”战略目标，加快建设川西北阿坝生态示范区等省、州重大部署以及市委高质量推进“两地四县四区”建设战略定位，为马尔康市发挥自身生态环境优势，补齐短板、补强弱项，为生态文明建设奠定基础。

5.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成为环保工作重要抓手

2019年1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的实施意见》，支持阿坝州建设国际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国家级清洁能源基地和现代高原特色农牧业基地，支持阿坝州建设国家生态建设示范区。2021年州委十二次党代会提出“要围绕生态保护治理抓落实。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聚焦“一增一减”目标，纵深推进“七大保护”行动、“七大治理”工程和各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深化拓展“一屏四带、全域生态”发展新格局，加快建设川西北阿坝生态

示范区；要围绕推进高质量发展抓落实”。这不仅从顶层设计上对马尔康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战略目标、发展路径等指引了方向，丰富了马尔康生态文明建设内涵，为促进全市生态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良性互动指明了方向。马尔康市自然资源富集，生态环境良好，具有发展生态经济的优势条件，生态产业发展具有较大空间，生态资源资本化、产业化的市场基础不断夯实，进入绿水青山加快转变为金山银山的重要窗口期。

6.长江流域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继国家加快实施西部大开发和“一带一路”倡议以来，长江经济带发展上升为国家重大发展战略。2018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武汉就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作重要讲话，提出“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马尔康市地处长江上游，是国家重要生态屏障和重要水源涵养地，必须下大力气进行大保护、大治理，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路子。

（二）生态文明建设的挑战

1.如何推动绿水青山真正转化为金山银山

马尔康市经济总量小、人均水平低；经济结构不合理，支柱产业未形成，市场发育、社会发育和自我发展能力较弱，经济持续增长动力、创新要素聚集和驱动能力不足，城乡、区域发展差距较大，不平衡不协调的问题依然突出，发展过程中的社会矛盾仍然存在。服务业企业发展势头较好，但绝大部分服务业企业均

为小规模经营，龙头型服务业企业较为缺乏，带动效应不足；拥有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但对文化旅游资源开发与整合力度不足，精品文化旅游景点的市场占有率偏低。在当前由巩固小康建设成果走向共同富裕的关键时期，经济发展、群众富裕仍然是马尔康未来一段时期的重要目标。如何结合马尔康生态环境特点，积极开展保护性开发和利用，建立完善的生态经济体系，使人民共享生态红利，是今后一段时期的重要挑战。

2.生态文明意识不强

个别党政干部将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对立起来，协同发展理念淡薄，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要义掌握不够。群众主体意识不强，“善待自然、保护自然、尊重自然”的生态价值取向未形成，对生态文明建设身体力行的责任感与使命感淡薄。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工作，需要取得社会各界，特别是普通民众的支持。如何普及绿色发展观和生态文明建设大局意识，形成良好的社会风尚，助力生态文明建设不断深化发展，是需要进行认真研讨的问题。

3.生产生活方式落后，经济实力薄弱

随着城镇化的发展和新农村建设的深入，群众的生产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污水排放量也随之增加，生产生活方式却未相应改变，生产生活垃圾乱堆乱放、污水随意排放的现象依然存在，扩大了污染面。此外，马尔康经济总量小，发展质量不高，财政收入低，对环保投入更多依靠上级财政支持或政策性转

移支付，市一级投入不足。由于经济条件差，自主发展能力弱，只有招商引资开发水电等资源拉动经济增长，一系列工程项目的建设也造成了一定程度的环境问题。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关系，生态文明与经济发展是须臾不可脱离的。因此，马尔康如何正确把握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的关系，紧扣州委建设川西北阿坝生态示范区的安排部署，以推动马尔康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还需进一步深入探索并统筹推进。

第二章 规划总则

一、战略定位

围绕“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排头兵”建设，把保护和修复长江上游生态环境摆在首位，筑牢川西北生态屏障，加快生产生活方式转变，培育壮大绿色生态经济，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推进城镇化建设，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立足马尔康市绿色生态优势，坚定做大绿色增量，培育壮大文旅产业，建设清洁能源、锂材料、现代服务业三大基地，加速建成生态旅游文化名城，全面建成美丽生态家园。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优化生态空间、改善生态环境、发展生态经济、弘扬生态文化、倡导生态生活、完善生态制度，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积极推进绿色发展，积极推动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为抓手，奋力推进

经济发展、城市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齐头并进、协调发展。以建设生态文明为总目标，坚持生态优先，构建绿色发展体系，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生态产业发达、环境优美宜居的幸福美丽新马尔康。

三、规划原则

（一）生态优先、协调发展

正确处理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关系，毫不动摇地坚持生态优先的基本方针，坚定不移地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将生态文明建设全面贯穿和深刻融入到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实现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促进马尔康市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以人为本、民生为先

把“以人为本”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优先解决危害群众健康、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环境问题，切实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努力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打造美丽、宜居的幸福家园，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热切期盼，让人民群众共享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全面提升马尔康人民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和满意度。

（三）标本兼治、擘画全局

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科技、宣传等手段，既要着力破解当前生态文明建设面临的突出矛盾与紧迫问题，也要着眼于

中长期，深度融合“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布局长远、谋划全局，建立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推动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发展。

（四）党政主导、全民参与

把生态文明建设提上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发挥党政主导、规划引领、项目引导、资金保障的作用。坚持走群策群力、群防群控的群众路线。着力强化企业生态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加强环境保护，遏制污染排放。倡导公众积极参与，引导全社会共建共享，形成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合力。

四、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马尔康市行政管辖区域，全市辖 3 镇 10 乡，包括马尔康镇、松岗镇、沙尔宗镇、梭磨乡、白湾乡、党坝乡、木尔宗乡、脚木足乡、大藏乡、康山乡、龙尔甲乡、草登乡、日部乡，3 个社区居委会、94 个村、237 个村民小组。总面积约 6623.42 平方公里。

五、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2-2030 年，基准年为 2021 年。规划近期为 2022-2025 年，远期为 2026-2030 年。

六、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围绕“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排头兵”建设，把保护和修复

长江上游生态环境摆在首位，筑牢川西北生态屏障，加快生产生活方式转变，培育壮大绿色生态经济，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更加优化，“一增一减”措施更加有效，水源涵养量、林草覆盖率不断提高，草原沙化退化、湿地萎缩、水土流失得到高效治理。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模式初步建立并形成规模，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产品供给得到有效保障和稳步提升。加快马尔康市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加强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积极推动绿色生活方式的形成和深入发展。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基本健全，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明显提高，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更加牢固。全面落实省委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服务全国全省发展大局，坚持生态立市，实施“长江上游生态保护行动”，实现绿色崛起，着力解决突出的生态环境问题，加快构建生态文明体系，全面推动绿色发展，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建设生态美丽家园。

（二）阶段目标

近期目标（达标期 2022-2025 年）：国家和上级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得到有效贯彻落实，形成比较完善的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体系。生态环境质量保护取得显著成效，水环境质量、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稳定达标，土壤环境质量不降低，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持续向好。国土空间发展布局得到优化，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林草覆盖率保持在 95% 的水平，生态功能

保持稳定。固体废物资源化和安全处置水平稳步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达到 100%。大力推行节水型社会建设，保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加强农村面源污染管理，大力促进农户科学施肥用药。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保持 85%。城乡人居环境更加宜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50% 以上，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持续提升。力争 2024 年成功创建四川省省级生态县，2025 年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远期目标（巩固期 2026-2030 年）：在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标准的基础上，继续巩固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生态空间得到根本性优化和保障，生态环境质量得到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机制全面形成，全社会形成绿色环保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生态文化成为全体马尔康人民自觉遵守的生活理念并付诸实践。

七、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四川省省级生态县管理规程》和《四川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的通知（川办发〔2021〕62 号）需考核马尔康市的指标共计 35 项，其中约束性指标 24 项，参考性指标 11 项。

四川省省级生态县建设规划指标体系中，共有 35 项指标。马尔康市已达标指标 29 项，达标率 82.86%。未达标的 6 项指标，需在创建过程中重点加强。在指标体系的 24 个约束性指标中，

已达标指标 19 个，未达标指标 5 个；11 个参考性指标中，已达标指标 10 个，未达标指标 1 个。

表 2-1 马尔康市四川省省级生态县建设指标完成情况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指标属性	达标情况
							2025 年	2030 年		
生态制度	(一) 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生态县(市、区)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正在编制	制定实施	制定实施	约束性	未达标
		2	党委政府部署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情况	-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约束性	已达标
		3	生态文明建设年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31	31	31	约束性	已达标
		4	河(湖)长制、林长制等	-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	(二) 生态环境质量保护	5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	约束性	已达标

安 全	与改善				核任务		核任务	核任务		
		6	环境空气质量		达标且完成上级规				约束性	已达标
			(1)优良天数比例	%	定的考核任务；保	100	100	100		
			(2)PM _{2.5} 浓度	微克/立方米	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17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7	地表水环境质量						约束性	已达标
			(1)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	100	100	100	100		
			(2)劣Ⅴ类水体比例	%	0	0	0	0		
			(3)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辖区内无黑臭水体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8	地下水环境质量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9	生态环境状	-	≥60	73.6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约束性	已达标

			况指数							
		10	声功能区划调整	-	完成区划调整工作	完成区划调整工作	按照声功能区划调整方案实施	按照声功能区划调整方案实施	约束性	已达标
		11	森林覆盖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35%，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12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87.88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13	生物多样性保护						约束性	未达标
			(1)生物物种调查评估	-	开展	未开展	开展	开展		
			(2)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率	%	≥95	≥95	≥95	≥95		
			(3)外来物种入侵	-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不明显		

			(4)特有性或指示性水生生物物种保持率	-	不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三) 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14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情况	-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参考性	已达标
		15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16	列入名录的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工作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参考性	已达标
		17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机制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空间	(四)空间格局优化	18	自然生态空间						约束性	未达标
			(1)生态保护红线	-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		

					少、性质	变	少、性质	少、性质		
			(2)自然保护地		不改变	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不改变	不改变		
			(3)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	-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未评估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评估结果为良以上		
		19	违规开发利用水域岸线程度	分	≤20	0	≤20	≤20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经济	(五)资源节约与利用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0.16 吨标准煤/万元，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约束性	已达标
		2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保持稳定	我市 22 年生产总值为 45.8 亿元，全市用水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或持续改善	总量为1741.65 万立方米，我市地区生产总值为38.03 立方米/万元，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22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3.45%，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参考性	已达标
	(六)产业循环发展	23	绿色、有机农产品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同比增长率	%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保持稳定或持续增长	参考性	已达标
		24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参考性	已达标
			(1)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90	92	95		

			(2)畜禽粪污综合利用	%	≥75	100	100	100		
			率							
			(3)农膜回收利用率	%	≥80	84	85	88		
		2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	≥80	100	100	100	参考性	已达标
生态生活	(七)人居环境改善	26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27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85	63.16	100	100	约束性	未达标
		28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5	90.03	92	93	约束性	已达标
		29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97	98	99	约束性	已达标
		30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40%，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文化	(八)生活方式绿色化	31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70	58.05	70	80	参考性	未达标
		32	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参考性	已达标
	(九)观念意识普及	33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100	100	100	参考性	已达标
		3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91.2	93	95	参考性	已达标
		35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	≥80	88.6	90	93	参考性	已达标

八、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建设指标

根据生态环境部下发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指标》，科学设定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个方面，共 35 个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 19 个，参考性

指标 16 个。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指标体系中，马尔康市已达标指标 29 项，达标率 82.86%。未达标的 6 项指标，需在创建过程中重点加强。在指标体系的 19 个约束性指标中，已达标指标 16 个，未达标指标 3 个；16 个参考性指标中，已达标指标 13 个，未达标指标 3 个。

表 2-2 马尔康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建设指标完成情况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	目标值		指标属性	达标情况
							2025 年	2030 年		
生态制度	(一)目标责任体系建设	1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正在编制	制定实施	制定实施	约束性	未达标
		2	党委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重大目标任务部署情况	-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有效开展	约束性	已达标
		3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31	31	31	约束性	已达标
		4	河长制	-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约束性	已达标
		5	生态环境信息公开率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6	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	%-	开展	开展	开展	开展	参考性	已达标
生态安全	(二)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7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PM _{2.5} 浓度下降幅度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优良天数100%，达到标准，PM _{2.5} 年均值17ug/m ³ ，达到标准	完成上级考核任务；保持稳定并持续改善	完成上级考核任务；保持稳定并持续改善	约束性	已达标
		8	水环境质量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高幅度 劣Ⅴ类水体比例下降幅度 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保持稳定或持续改善	100% 无劣Ⅴ类水体 辖区无黑臭水体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考核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三)生态系统保护	9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湿润地区	%	≥60	73.6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约束性	已达标
		10	林草覆盖率 青藏高原地区	%	≥70	95	95	95	参考性	已达标

		11	生物多样性保护 国家重点保护 野生动植物保 护率 外来物种入侵 特有性或指示 性水生物种保 持率	%-%	≥95 不明显 不降低	≥95 不明显 不降低	≥95 不明显 不降低	≥95 不明显 不降低	参考性	已达标
		12	危险废物利用 处置率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四)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13	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风险管控 和修复名录制 度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参考性	已达标
		14	突发生态环境 事件应急管理 机制	-	建立	建立	建立	建立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	(五)空间格局	15	自然生态空间 生态保护红线	-	面积不减少，性质	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面积不减少，性质不	面积不减少，性质	约束性	已达标

空间	优化		自然保护地		不改变， 功能不降低	功能不降低	改变，功能 不降低	不改变， 功能不降低		
		16	河湖岸线保护 率	%	完成上级 管控目标	94.99%，完成 上级管控目标	完成上级 管控目标	完成上级 管控目标	参考性	已达标
生态 经济	(六)资源 节约 与利用	17	单位地区生产 总值能耗	吨标准 煤/万元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保持稳定 或持续改 善	0.16 吨标准 煤/万元，完 成上级规定 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18	单位地区生产 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 万元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保持稳定 或持续改 善	38.57 立方米 /万元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完成上级 规定的目 标任务	约束性	未达标
		19	单位国内生产 总值建设用地 使用面积下降	%	≥4.5	3.45	年均下降 4.5%以上	年均下降 4.5%以上	参考性	未达标

			率							
		20	三大粮食作物 化肥农药利用 率 化肥利用率 农药利用率	%	≥43	未统计	≥43	≥43	参考性	未达标
	(七)产 业 循 环 发展	21	农业废弃物综 合利用率 秸秆综合利用 率 畜禽粪污综合 利用率 农膜回收利用 率	%	≥90 ≥75 ≥80	90 100 84	92 100 85	95 100 88	参考性	已达标
		22	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综合利用 率提高幅度 综合利用率 ≤60%的地区 综合利用率 > 60%的地区	%	> 60%地 区保持稳 定或持续 改善	100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参考性	已达标

生态生活	(八)人居环境改善	23	集中式饮用水 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	%	100	100	100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24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63.16	100	100	约束性	未达标
		25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5	90.03	92	93	约束性	已达标
		26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50	42.55	50	55	参考性	未达标
		27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5	97	98	99	约束性	已达标
		28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村占比	%	≥80	80.85	82	85	参考性	已达标
		29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40.00%,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约束性	已达标
	(九)生活方式绿色化	30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50	58.05	75	80	参考性	已达标
		31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化行	-	实施	实施	实施	实施	参考性	已达标

			动							
		32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	≥80	99.22	99.22	100	约束性	已达标
生态文化	(十) 观念意识普及	33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100	100	100	参考性	已达标
		3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91.2	≥80	≥80	参考性	已达标
		35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	%	≥80	88.6	≥80	≥80	参考性	已达标

第三章 规划任务与措施

一、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一）完善源头保护制度

1.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严格落实管控要求，细化准入条件，严格准入标准，实施差别化环境准入政策。将“三线一单”作为综合决策的重要依据和前提条件，制定社会经济发展相关政策、规划、方案要与“三线一单”充分衔接，资源开发、产业布局、城镇建设及重大项目建设要充分考虑“三线一单”的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及资源利用效率等方面要求。衔接相关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将“三线一单”作为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控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和生态环境监管的重点内容。将“三线一单”各项管控要求与环保管理工作紧密结合，在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及生态、水、大气、土壤等环境要素保护与管理中，建立“三线一单”信息共享和成果应用机制。

2.完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加强城镇化、资源利用和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将区域和园区规划环评作为受理项目环评文件的重要依据，推行对环境有重大影响的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制度。建立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机制，将环境影响评价从项目层次提升到决策层次，对环境有

重大影响的建设项目，建立环境影响跟踪检查制度。

3.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

根据省、州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和削减指标，认真分析、制定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年度计划和控制措施，将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和削减指标分解落实到排污单位，确保全面完成任务。

4.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

按照国家、四川省统一部署，对马尔康辖区范围内各类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逐步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明确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人职责体制，对自然资源资产的数量、范围、用途进行统一监管，享有所有者权益，实现权利、义务、责任相统一。完善自然资源监管体制，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人和自然资源管理者相互独立、相互配合、相互监督，统一行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二）完善过程严管制度

1.依法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坚持“开发中保护，保护中开发”原则，综合信贷、价格、财税、行政等多种手段，促进政府调控与市场机制相结合，建立体现资源稀缺程度、市场供求关系和环境恢复成本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2.全面推行河（湖）长及林（草）长制

全面实行河（湖）长制。完善总河长领导下市级、乡（镇）级、村级河长管理体系。加快推进“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修编工作，分级设立已纳入湖长制实施范围的湖泊、湿地、渠道的“湖长”。河（湖）长制管理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目标管理，考核结果作为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及有关成员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作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的重要内容。

全面落实林长制。加快建立森林和草原资源网格化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市林长会议制度、信息公开制度、部门协作制度、工作督查制度，研究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定期通报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重点工作。确保每块林（草）地都有林（草）长和监管员、护林（草）员负责管理。整合林草业基层管理力量，充实监管人员队伍，构建行政村林（草）长、监管员、护林（草）员“一长两员”的森林和草原资源管理架构。

3.实行清洁生产审核制度

以企业为主体，遵循企业自愿审核与国家强制性审核相结合、企业自主审核与外部协助审核相结合的原则，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发展改革局和生态环境局积极指导和督促企业按照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中提出的实施计划，组织和落实清洁生产实施方案。

4.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许可制

严格实施排污许可制，落实企事业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环境质量不达标地区，要通过提高排放标准或严控许可排

放量等措施，对企事业单位实施更为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推动改善环境质量。结合在线自动监测数据及监督性监测数据等，对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的总量与浓度控制标准进行现场监督检查，严格控制排放污染物企业超总量、超标排污的行为，严厉打击无证、超总量、超标排污行为。根据违法情节轻重，依法采取按日连续处罚、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停业、关闭等措施，严厉处罚无证和不按证排污行为，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实行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

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全面推进环境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质量监测、行政处罚等环境信息公开机制。完善公众参与制度，提高人民群众环保意识，保障人民群众依法有序行使环境监督权。充分发挥 12369 环保热线作用，完善环境保护网络举报平台和举报制度，健全举报、听证、舆论监督等制度。

6.实行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

依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按照强制评价与自愿参评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防治、环境管理、生态保护和社会监督等方面开展企业实行环境信用评价，相关责任部门根据评价结果对守信企业进行奖励，对失信企业实施惩戒措施。通过评价与管理，督促企业履行环保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约束和惩戒企业环境失

信行为。推动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由目前的年度评价模式，向实时更新动态评价模式转变。

（三）完善后果惩戒制度

1.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制度

完善现有党政实绩考核制度，建立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和考核结果应用体系。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等指标纳入马尔康市党政绩效考核评价体系，稳定考核权重，细化考核指标，强化指标约束，根据各部门各乡镇各园区的职责分工和定位，实行差异化的考核体系。建立领导干部任期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完善目标责任考核及问责制度。生态文明建设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在目前达到 30% 的水平上，做到长期保持稳定。

2.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在中央和省、州统一部署下，适时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实物量核算账户，建立生态评价评估制度，开展生态资产清查，并以此作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的重要参考依据。按照《阿坝州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实施细则》，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客观评价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依法界定领导干部应当承担的责任，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3.强化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机制

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

《四川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文件要求,制定完善环境保护法与党纪政纪处分衔接机制、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办法、环境执法人员问责办法。落实乡镇党委和政府领导生态文明建设的主体责任制,把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效作为考核各单位的重要内容,作为评先创优、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以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为依据,明确对乡镇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有关领导人员、部门负责人的追责情形和认定程序。区分情节轻重,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予以诫勉、责令公开道歉、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处分;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领导干部离任后出现重大生态环境损害并认定其需要承担责任的,实行终身追责。

4.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贯彻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监管执法,严厉打击环境犯罪。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强化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司法移送等手段,严惩监测数据造假、超排漏排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配合省州全面深化移动执法系统的升级改造,逐步将重点排污单位和排污许可证持证单位全面纳入移动执法系统。

(四)健全环境治理体系

1.完善环境经济政策

完善拓宽资源资金渠道。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加强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构建以环境保护税收为主体,

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绿色发展基金等多元化服务为补充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完善绿色信贷管理机制，大力推进绿色债券融资，探索开展绿色信贷，激励社会资本投入到绿色产业。

增加马尔康市环保财政投入，推进社会化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放开社会资本限制，采取直接投资、投资补助、运营补贴等方式，鼓励社会资本依法合规参与生态环境治理保护项目，支持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

2.健全生态环境监测能力体系

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体系。完善“水土气声”等监测网络建设，建立生态环境质量预警评估体系，加快生态环境信息化建设，推进“智慧环保”建设。实现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环境质量、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

3.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监督和评价体系

完善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加强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公开，及时主动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项目。完善公众监督、举报反馈机制，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有奖投诉举报制度。培育、发展环保社会组织和志愿者队伍。健全生态环境新闻发布机制，曝光突出环境问题，报道问题整改进展情况。进一步推动环保信用评价、环保公益诉讼等体系建设。

4.完善生态补偿机制

结合马尔康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加强不同地理空间的补偿等级划分和幅度选择，科学确定生态补偿指标体系、实施原

则与计算方法。将政府补偿和市场补偿主体的多元化、平等自愿性等优势结合，落实政策优惠、生态补偿等形式的生态保护补偿策略。完善重点生态区域补偿机制，充分考虑限制和禁止开发区的生态状况、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完善测算方法，有针对性地制定补偿标准。调动农牧民保护生态的积极性，从“要我保护”向“我要保护”转变。

积极探索横向生态补偿方式。开展综合生态补偿机制试点，推动建立流域地区间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整合各类生态补偿资金，促进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有机结合。探索与发达地区建立碳汇、水权、排污权市场交易机制。

二、生态安全体系建设

（一）大气环境综合治理

1.精准实施环境空气质量稳定达标管理

制定《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马尔康工作年度实施方案》，认真做好污染减排工作，根据州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认真分析、制定节能减排计划，确保全面完成任务。加强环境空气质量预警预报，强化城市间、部门间的会商分析，完善专家指导机制，加强对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变化趋势的科学研判。加强宣传、积极引导，提高市民环保意识。确保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在100%，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稳定保持全国前列。

2.控制能耗总量，推广清洁能源

推进“一城两区三地”建设目标，切实改善马尔康人居环境，

推广清洁能源使用，有效降低燃柴、燃煤污染排放，控制大气面源污染，保护好马尔康市森林资源。对马尔康镇、松岗镇、梭磨乡开展“以电代柴”大气环境保护项目，通过换炉、换灶，每年给予定额电费补贴等方式替代居民家庭传统用柴、用煤习惯，进一步提高马尔康空气环境质量。

3.加强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加强企业的环保意识，加强实施清洁生产，推进企业技术改造，控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排放。加强企业技术改造，以及脱硫、脱硝设备和技术的更新换代，研究推广经济、适用、高效的脱硫、脱硝技术和设备，加强监管工作，控制燃煤（油）含硫量。没有设施或治理不达标以及超标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限期治理，确保达标排放；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城市规划的排污单位予以关闭或搬迁改造。

4.强化交通污染治理

开展交通源污染防治，综合整治机动车大气移动源。大力控制机动车尾气污染。严格执行机动车国家排放标准，将非道路机械纳入管控范围，推动油品配套升级，推广清洁能源汽车。优化城市功能和布局规划，推广智能交通管理，全面普及公共交通绿色能源替代，实施公交优先战略，鼓励绿色低碳出行。

5.强化扬尘和烟尘污染控制

加强施工扬尘管控，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扬尘管控“六个

百分百”要求，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加强道路施工扬尘管控，避免长时间大面积裸土，采用绿化、硬化等方式减少裸土面积，防止扬尘污染。加强渣土运输管理，严格渣土运输车辆全封闭管理，严禁抛洒滴漏、带泥上路。严控垃圾、落叶露天焚烧，加大秸秆禁烧力度，严控城区露天熏制腊肉、烟花爆竹燃放。严格落实矿山修复绿化、减尘抑尘措施。

6.有效防治餐饮油烟污染

重点推进城区范围内餐饮企业和单位食堂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加强综合执法检查，推动油烟净化设施有效运行率达到95%以上。饮食业经营者应当按规定使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和电力，逐步淘汰高污染燃料。结合马尔康全域旅游发展，严格控制旅游餐饮带来的油烟污染。

（二）水环境综合治理

1.强化水资源保护

落实水资源管理，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制定并落实流域生态应急调水方案，统筹生活、生态环境、工业、农业等用水需求，优先满足城乡生活用水，保障基本生态用水。全面落实“电调服从水调”“区域服从流域”的要求，对水库、闸坝、电站、引调水工程实施动态调度，实施用水总量削减方案，加快调整发展规划和产业结构。协调好上下游、干支流关系，深化河湖水系连通运行管理和优化调度，增加枯水期下泄流量，将生态流量（水位）和城镇供水作为流域水量调度的重要依据，建立河流

域水资源调度长效机制，优化水资源调度。

强化河道生态环境的保护，优化水电工程调度，兼顾上下游，统筹调度水电站、闸坝、水库管理等相关要求，按照生态保护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闸坝、水库生态调度任务，以河道生态需水为控制目标，建立河道生态流量监督管理制度，强化马尔康9座运行电站下泄生态流量监测系统维护监管，保障干支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满足生态环境需水要求。加快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完善排灌体系。积极修复遭受严重破坏河流的自然生态。实施水库、湖泊“清水工程”。

2.完善水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水资源保护行动，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全面提升清河、护岸、净水、保水成效。组织编制脚木足河、梭磨河、大渡河等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整治方案，开展重点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结合城镇发展需求和产业布局，加快各乡（镇）、重点旅游景区和产业园区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行雨污分流，对尚无污水处理厂或污水处理厂能力不足的城镇新建、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对已建成污水处理厂的城镇，继续完善配套管网，推动提标升级改造。重点完成马尔康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的建设，城区上、下游污水管网的配套完善，以及现有城市污水管网的扩建维修；新建松岗镇松岗村、直波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建设，新建配套卓克基产业园区污水收集管网。污水处理厂建设务必充分考虑高原地区低温、低压的影响，高度重视处理工艺和

构筑物形式、运行参数及各种管线、阀门和仪表的选取等，确保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鼓励社会资金进入污水处理行业，鼓励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或 PPP（公私合作模式）等市场化方式。

3.加强水污染综合治理

实行污染物入河总量控制。以保障饮用水安全、恢复和保护水体功能、改善水环境为前提，根据各水功能区的保护目标要求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核定污染物入河限制排放总量。逐步建立以水源地保护为重点，以水功能区为基础的水资源保护制度，形成水资源消耗少、废污水排放量少、污染物入河总量控制、入河排污口有效监管、水质动态监测、跨州界河流断面水质考核、超标预警预报的水资源保护体系。

通过提高城镇垃圾和畜禽养殖污染物的收集利用和处理水平，以及科学使用化肥、农药，封山育林、涵养水源，水土流失防治等流域综合治理措施，逐步控制非点源污染负荷、减少污染物入河量。

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加快推进产业布局调整。在工业企业布局时要充分评估和合理利用脚木足河、梭磨河、大渡河水环境容量，充分利用水体的自净能力，调整好污染负荷的分布。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治理任务，重点控制矿产开采、冶金类工业污染。对全市重点工业企业的废水进行污染综合治理，严格遵照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和行业准入政策，禁止新增限制发展类产

业项目。

4.开展水生态修复

加强大渡河流域水生态修复，加强沿线水土流失治理，控制沿线工业企业、城镇污水排放，修复保护河流岸线，增强河流生态廊道连续性。加强脚木足河、梭磨河等重要支流生态保护修复，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控制沿线农村面源污染，建设生态缓冲带、生态河岸、生态河床，完善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升水质。

加强河湖生态保护，严守辖区内水生态保护红线。开展河湖滨岸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对湿地面积萎缩严重、生态服务功能退化严重的重要湿地优先开展湿地生态修复工程建设。对濒危珍稀物种栖息的关键地区，提出栖息地的保护、恢复和修复任务。对已退化或者破坏的沼泽草地，提出河湖鱼类的“三场”、水禽栖息地生境改造、修复任务等。根据实际情况与特点，以改善江湖连通、恢复鱼类洄游通道为重点，提出通江湖泊涵闸生态调度、湖泊通江河道清淤疏浚等任务。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明确不同重点流域洄游通道保护、天然生境恢复、生境替代保护、“三场”保护与修复及增殖放流等任务要求。完善水生态和渔业资源监测预警体系，严格保护河湖鱼类及其产卵场。结合生境恢复，提出土著物种引种措施。严格落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捕”各项措施，确保水生生物物种多样性和种群规模可持续发展。

（三）土壤环境整治

1.深入排查土壤风险隐患

开展重点区域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继续以农用地和重点行业企业为重点，开展马尔康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了解地域耕地污染种类、程度、范围，全面掌握土壤环境质量变化趋势，基本查清主要类型污染场地及周边土壤环境特征及其风险程度。掌握企业用地中的疑似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加强历史遗留尾矿库等土壤环境问题集中区域风险排查，完善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

2.实施农用地土壤分类管理

开展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实施优先保护区、安全利用、严格管控。强化农用地周边涉重金属、有毒化学品、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建设项目的准入约束，规范化肥、农药中重金属等有害成分含量，严控兽药、饲料添加剂的使用，从严控制污水灌溉和污泥农用，控制农业生产过程环境污染。对未污染耕地实施严格保护，确保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加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和农产品质量监测，采取农艺调控等措施，降低土壤农产品受污染风险。

3.推进土壤环境监测预警网络建设

完善土壤环境监测制度，以农用地、饮用水源地周边土壤为重点，设置土壤环境监测点位，建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以工矿企业及其周边、农业集中区为重点，设置土壤环境风险监测

点位,建立土壤环境质量预警网络,定期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评估。

4.严格重点企业与园区土壤环境管控

制定年度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并向社会公布,新列入名单的企业要签订目标责任书,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及问题整改。重点监管单位要自行对其用地土壤进行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重点监管单位要实施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完善应急预案,增加防止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内容,落实地下储罐备案制度,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向马尔康生态环境局报告年度排放情况。按相关要求对重点监管单位、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周边用地开展土壤监督性监测。

(四) 声环境综合治理

噪声污染防治工作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为方向,综合治噪,改善声环境质量。本着利于马尔康城市规划的实施、便于城市环境噪声污染的防治与管理的原则,统筹现状与长期规划发展,根据四川省统一安排部署,优化声功能区划调整,针对不同声功能区制定有针对性的噪声防治措施。强化规划控制,合理控制道路等与周边敏感建筑物防护距离。将建筑施工噪声监管纳入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平台,加强施工噪声监测和监管。施工单位在施工方案中应明确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尽量避免夜间施工作业。推广低噪声施工机械,进一步理顺部门监管体制。重点加强对餐饮业、娱乐业、广场舞等噪声污染源的控制管理,严格落实限期治理制度,并加强后期监管。

（五）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1.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全面实施野生动植物保护行动，大力加强野生动植物主要原生地、栖息地、迁徙地及生物廊道保护力度。加强马尔康岷江柏自然保护区、四川省梭磨河森林公园两个自然保护地建设，实施马尔康市极小种群野生动植物资源拯救项目，保护四川牡丹极小种群、提升种群密度数量。加强珍稀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建设，加强自然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全市生物多样性数据库，提高自然保护区管护水平，加强野生动植物野外巡护和执法监管，依法打击偷猎、乱采行为，确保国家重点保护物种、地方特有物种和典型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

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与监测。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意见》的要求，参照《全国生物物种资源调查技术规定（试行）》（2010年第27号公告）、《县域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技术规定》（2017年第84号公告），对马尔康市境内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综合调查和评估，针对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物种开展专项调查，全面掌握马尔康市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完成生物多样性现状的安全评估。参照《生物多样性评估标准 T/CGDF00002-2020》《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标准 HJ1203—2021》，完成马尔康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报告，结合全国生态状况调查评估，每5年发布一次生物多样性

综合评估报告。根据境内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结果，依托现有各级各类监测站点，构建生态定位站点等监测网络。建立反映马尔康市生态环境质量的指示物种清单，开展长期监测。开展外来物种入侵调查，建立外来物种预警机制，有效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的危害。

落实就地保护体系，推进自然保护地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设一批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水生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区和水生生物自然保护区。加快推进大渡河上游未开发河段鱼类栖息地保护区划定工作，建立脚木足河川陕哲罗鲑珍稀特有鱼类自然保护区，实施川陕哲罗鲑等珍稀特有种类的拯救和保护工程，建设人工种群保育基地和种质资源基因库。

严格实行长江上游禁渔制度，在水电开发河段开展鱼类增殖放流，持续完善轮牧休牧制度。严厉打击破坏生态行为，依法保障生态系统完整和生态链安全。

2.加强林草保护与修复

加强森林生态保护与建设。加快宜林荒山、荒坡、荒滩造林绿化，深入推进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稳步推进退耕还林建设，巩固好退耕还林成果，加快 25 度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地和 15-25 度非基本农田退耕还林。以大渡河干流为骨架、其他支流、渠系为支撑，将干流第一层山脊内除基本农田、村庄和其他建设用地外的全部宜林宜绿土地、其他支流两岸宽度不低于 20 米宜林宜绿土地全部纳入绿化用地，大力营造防护林，构建流域绿色

生态廊道防护林体系。加快推进脚木足河和梭磨河绿色走廊建设，为全州建设“两岸青山·千里林带”贡献力量。加强森林防火灭火体系建设，强化森林病虫害防治，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加强草原生态保护建设。严格实行基本草原保护制度，开展休牧、划区轮牧、生态脆弱区牧民转移，解决草场超载过牧问题，促进草原休养生息。加强退化、沙化草原治理和鼠虫害综合治理，实施退牧还草、退耕还草等重点工程，开展退化草地改良补播、牲畜棚圈等工作，遏制草原生态退化，有效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草原资源。到 2025 年，实施退化草原改良 1 万亩，建设县级监测站 1 个，监测点 5 个。

加强森林草原防火。马尔康属四川省森林火灾高危区、高风险区县，多年来一直无地方专业扑火队伍。组织一支 100 人规模森林草原防灭火专业队伍，应对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严峻形势。2025 年前，建设马尔康市地方专业扑火队营房建设项目，建成物资储备库、扑火队营房 1000 平方米；建成防火智能卡口 10 个；新建林火视频监控系统 5 套，购置运兵车、工具车、水泵、巡护侦察无人机、卫星电话等设备，提高扑火装备能力。通过防火阻隔系统建设，建成 0.2 万亩防火阻隔带，消除林草火灾隐患。

3.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重点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干旱半干旱河谷综合治理攻坚战，着力解决干旱半干旱河谷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难题。对大坝口沟、春口沟、纳足沟等小流域进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结

合河道治理、乡村公路建设和村镇建设，加固和修建基本农田防护坝，提高其防洪标准和抗冲能力，增强水土流失防治能力。构建坡面工程防护体系和沟道防控体系，加强坡地造林和坡地土壤保护。至 2025 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0 平方公里。

4.加强脆弱地区生态治理

加强生态脆弱区治理。加强泥石流、滑坡、崩塌和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防治和治理。深入实施中小河流重点段防洪工程治理，保证城区、重点集镇及人口居住集中点的防洪安全。启动实施农村河道及重点山洪沟治理。选择兼具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乡土树种为主，综合采取固土保水（工程治山）、工程引水储水、微水滴灌和植苗植灌种草等修复措施，对脚木足河、梭摩河重要流域沿岸进行植被修复补充，恢复河岸生态。继续加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防治和减少滑坡、泥石流等灾害。依据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域划分向省州主管部门争取站码资源分配，逐年提高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覆盖。到2025年，马尔康市城区城市规划范围内所有人口密集区达到50年防洪标准，乡镇集中居住区达到10年防洪标准。

（六）生态环境风险防范

1.加强环境风险管控

对马尔康全市各大行业企业启动环境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重点管控矿产、冶金类工业项目和危险废物，对有污染隐患企业实行限期整改、停产整治、关闭取缔和立案查处。

加强重点环境风险源和生态环境敏感点调查评估，建立环境风险源分类档案、信息数据库和应急专家库，将环境风险纳入环境功能区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环境执法等环境管理体系。到 2025 年建立健全包括饮用水源地、污水处理厂、城市垃圾处理厂、危废堆放场地、矿山等敏感区域的环境监管体系。

建立健全企业、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包括监控调度、现场指挥、应急处理等应急响应系统，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建立市、乡（镇）、村三级环境应急管理指挥体系，落实责任主体，明确预警预报与响应程序、应急处置及保障措施等内容，依法及时公布预警信息，科学、有效、稳妥处置突发环境突发事件。强化危险源、敏感点的监测、分析、预测、预警，储备足够的应急物资，配备应急装备设施，加强培训和演练，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确保能够快速识别、及时处置辖区内发生的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

2.推进固体废物安全处置

一般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推广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产生总量，对一般工业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处置进行全程控制，实施从源头到终端的管理，有效控制一般工业废物对环境的污染，实现一般工业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完善工业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储存系统，建立一般工业废物的综合利用体系。

生活垃圾收集处置。建立完善城乡及重点旅游城镇垃圾分类

收集、转运和无害化处理处置系统。按照生活垃圾处理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的原则，逐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力推动落实强制分类措施，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体系，将生活垃圾作为推进马尔康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对现有垃圾填埋场进行改造，加强渗滤液安全处置。加强重点旅游景区和旅游集镇生活垃圾收集和处置，建设和完善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和无害化处理设施。2021-2022 年全面纵深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2023-2025 年形成统一完成、能力适应、协同高效的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全过程运行系统。

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和处置。采用先进技术、工艺、设备和管理措施，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建立建筑垃圾回收利用体系。推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并按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利用或者处置。工程施工单位不得擅自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

农业固体废物合理处置。加强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鼓励和引导有关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依法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农业固体废物，加强监督管理，防止污染环境。秸秆、废弃农用薄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等农业固体废物应当采取回收利用和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有效规范畜禽养殖业的绿色发展，畜禽规模养殖场应当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

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加强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加强危险废物的污染治理，对产生危险废物污染的企业实施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加强现有危险废物经营企业的监管力度，全面落实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加快工业危险废物收集、转运和处置系统建设，重点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控和矿山开发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建立和完善全市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合理布局，建设完善医疗垃圾流动处理系统，并建立相应的安全运输、收集网络，使危险废物得到有效妥善处置。推进农村、乡（镇）和偏远地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推进化学品环境风险防控，实施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释放和转移情况定期报告等制度，提升化学品管理基础能力，加强重点行业危险化学品全过程环境监管。

3.加强有害生物防治和外来物种入侵管理

加强和完善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监测预警、检疫御灾、防灾减灾、灾害应急、防治法规和科技支撑等六大体系建设。加强松树赤枯病有害生物监测防控，重点加强生态环境敏感区的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阻止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入。开展鼠兔防治工作，组成鼠兔害防治专业队，使用生物、人工、化学等多种防治措施并举进行治疗。根据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海关总署、国家林草局联合发文《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开展市域外来物种入侵专项调查，摸清马尔康市外来物种入侵的种类数量、

分布范围、发生面积、危害程度等情况，构建外来入侵物种信息数据库。针对马尔康市紫茉莉、凹头苋、白花鬼针等外来物种入侵，应根据分布情况及危害程度，坚持分区分级，推进精准治理。

（七）应对气候变化

1.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立足马尔康市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积极探索符合马尔康市战略定位、发展阶段、产业特征、能源结构和资源禀赋的绿色低碳转型路径。着力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确保完成四川省和阿坝州下达的能耗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加快发展清洁能源，进一步大力推进马尔康市城镇和农村能源革命，“以气代煤、以电代煤”，提高全市清洁能源使用比例。

2.科学增加碳汇能力

充分利用宜林荒山、荒坡、荒滩和未利用土地，陡坡耕地、不适宜耕作土地，全面开展大规模绿化行动，增加森林植被。根据市域碳汇清单，因地制宜，科学配置绿化物种，乔灌草结合，提高单位面积碳汇能力。对生态公益林中的低质低效林分、经济林、无林地等进行改造和补植造林，引导形成复层混交林，提升生态公益林生态功能。重点加快市内高山针叶林带、干热河谷地带等植被退化区域生态恢复治理，以增加林地单位面积蓄积量、提供群落多样性和生态服务功能为目标，提高森林面积和森林生态系统质量，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高碳汇量。

3.主动作为适应气候变化

加强气象监测。全面建成综合气象观测、监测体系，气象综合观测自动化程度全覆盖，自动气象观测站网覆盖所有中小河流、主要山洪沟和人口密集区，基本消除气象灾害监测盲区。重点提高局部强降雨、山体垮塌、山洪、泥石流、火灾等预测预报水平，预警信息发布到村到户到人。

以2022年长江流域春季和夏季严重的持续干旱、破纪录的极端高温气候事件为警示，加强气候变化风险及极端气候事件预警预报。开展关键部门和领域气候变化风险分析，实现各类极端气候事件预测预警信息的共享共用和有效传递。健全防灾减灾管理体系，改进应急响应机制。针对气候灾害新特征调整防灾减灾对策，科学编制极端气候事件和灾害应急处置方案，有效应对严重干旱、极端高温、洪涝等气候灾害，以及由此引起的植被破坏、水环境 and 环境空气质量恶化、水土流失等次生灾害。对严重气候灾害引起的饮用水短缺、电力短缺等经济社会问题，积极推进备用饮用水水源地建设，优化应急电力供应方案。

三、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一）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决落实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和省委涉藏工作、州委稳州兴州部署，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维护社会稳定和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围绕“川西北阿坝生态示范区排头兵、生态旅游文化名城”战略目标，基于三条控制线的本底格局，实现绿色生态、集约高效的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格局。

1.总体发展格局

根据“一城两区三地”发展战略定位，按照“区位相邻、资源相似、功能相近、优势突出”的原则，市域的空间发展的总体布局为：“一城引领、两带支撑，关键先行、四向辐射，四轮驱动、美丽生态”。

“一城引领”：即以生态旅游文化名城建设为引领。

“两带支撑”：即以梭磨河生态旅游文化经济带、脚木足河流域清洁能源经济带为产业发展支撑。

“关键先行”：即交通、网络、电网、水利等关键性基础设施先行，夯实发展基础。

“四向辐射”：即依托州府优势和地处区域中心的优势，提高城市核心竞争力，增强对周边地区聚集扩散效应，发展自身并带动区域协同发展。

“四轮驱动”：即深入推进改革，提高开放水平，推动创新创业，实施人才兴市战略。

“美丽生态”：即建设美丽城市、美丽集镇、美丽乡村，着力构建现代农牧业、水电工业、锂材料产业、加工制造业、文化旅游业、商贸物流业、现代服务业等生态产业体系。

2.生态保护格局

构建“基质、骨架、斑块、要素”的生态保护格局，支撑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等关键生态功能，统筹推进马尔康市山水林田湖草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筑牢大渡河上游生态屏障。

“基质”：以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和生态敏感区为基质。

“骨架”：以梭磨河、脚木足河等水系生态廊道为骨架。

“斑块”：以四川省岷江柏自然保护区和四川省梭磨河森林公园两个自然保护地为斑块。

“要素”：山水林田湖草。

3.农业发展布局

立足马尔康市农牧业资源禀赋，充分考虑农业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产业配套情况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按照“生态优先、突出特色、农旅融合”的发展要求，推进“一核两带双环多点”的农业产业布局。围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重点推进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和农牧产品粗精加工，形成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种养循环、农旅有机融合的产业发展格局。

“一核”：围绕有机牦牛、高山蔬菜、阿坝中蜂、生猪（藏香猪）、高原粮油、道地药材等特色优势产业，以“马尔康市高山蔬菜—生猪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园区”为核心。

“两带”：以梭磨河流域高原生态种养循环产业带和脚木足河流域混合经济带为两翼。

“双环”：构筑以大郎足沟—大藏—沙尔宗—草登—脚木足

—松岗和松岗—党坝—雪马山、纳足沟—马尔康两条环线的农旅融合产业双环线。

“多点”：依托马尔康、松岗、沙尔宗、白湾、日部特色小镇建设，重点打造春口村、代基村、西索村、从恩村、马塘村、毛木初村、松岗村、尕兰村、直波村、色尔米村、中热村、打扒村、达维村等 20 个产业优势突出的精品村落，成为全市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的支撑点。

4.城镇发展格局

按照产城融合、差异化发展的原则，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科学确定城乡功能分区、开发边界及用地结构，促进城乡建设有序发展，以梭磨河和 G317 线为城市发展轴，构建“一核、两翼、三区、多点支撑”的城镇发展布局。

“一核”：马尔康中心城区核心区，马林局至三家寨汽车站，完善和提升城市的核心服务功能，打造区域行政、文化、经济和旅游服务中心。

“两翼”：打造俄尔雅和日瓦坝东西两大城市新城，拓展城市旅游、文化、居住功能。

“三区”：把松岗组团、英波洛组团、卓克基组团“三个组团”，打造成特色生态旅游文化功能区、新兴产业功能区和科创产业功能区。卓克基和松岗组团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和红色旅游，以旅游综合服务、特色商贸物流服务为核心，打造马尔康旅游的东西门户形象；英波洛加快培育新兴产业，打造特色产业组团。

“多点支撑”：以梭磨河、脚木足河、茶堡河为轴线，建设美丽集镇。

（二）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坚守主体功能定位和生态功能区划，突出河源保护、绿色开发、经济引擎等功能，加强生态保护、治理、提升，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科学优化生态布局，立足州委川西北阿坝生态示范区定位，加快构建以脚木足河、梭磨河流域为骨架，高山峡谷森林生态保育区、高原草原生态保护治理区为两类重点生态功能区为支撑，生态红线为底线，全域覆盖的生态安全战略格局。继续推进生态、大气、水、土壤等要素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推进生态环境要素空间全覆盖管控。

1. 优化生态保护空间

充分考虑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优化生态保护红线，严格划分生态保护区和规划建设区，严格划定开发范围。按照“维护生态环境、保护生态资源、优化空间结构”的原则，市域生态空间划分为生态管控区和规划开发区。

生态管控区。生态管控区包括基本农田、退耕还林（草）保护区，除集中居民点以外的海拔 3500 米以上的山原地区，地表水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文物古迹遗存（址）区域，梭磨河、茶堡河、脚木足河等河流岸线保护带等生态敏感区和地质灾害防治设施，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区定位的开发活动，加强生态脆弱区的地质灾害治理。

规划开发区。在一般农田、地表水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文物古迹建设控制区，地质灾害易发区等区域，根据资源环境条件划分控制等级，严格控制发展，严格实施相应的保护措施和补偿政策。在交通条件较优，地势较平坦，可建设用地较多，经济发展条件较好的乡镇，包括马尔康市中心城区、白湾乡集镇、脚木足乡集镇、沙尔宗镇集镇等，科学合理确定开发模式、开发规模和强度，实施保护性建设。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理念，强化国土空间管控和负面清单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着力抓好小水电、非煤矿山、砂石（料）场、在建项目等领域存在的生态突出问题整治，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

2.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要求，加强人为活动管控，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按照主体功能定位，按照用途分区和管制分区规则，严控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确保生态保护红线内的自然生态系统功能不降低。

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台账系统，制定实施生态红线保护与生态修复方案，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保护和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优先保护良好生态系统和重要物种栖息地。分区分类开展受损生态系统修复，以山水林田湖草为整体，实施保护与修复示范，改善和提升生态功能。

加快建立与省、州级层面协同的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工作机制，形成立体监测、网状覆盖的联动监管体系。建设和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综合监测网络体系，布设相对固定的生态保护红线监控点位，及时获取生态保护红线监测数据。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定期评价和绩效考核，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评估机制，及时掌握全市、重点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状况及动态变化趋势。

制定实施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保护修复方案，开展生态保护红线监测预警与评估考核。明确各级政府对辖区生态保护红线的主体责任，分解落实政府各部门对生态保护红线的保护环节与日常监管责任。强化生态保护红线执法监管。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绩效评估制度，将评估结果纳入政府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

3.生态空间管制

严格落实《自然生态空间用途管制方法（试行）》（国土资发〔2017〕33号）要求。按照生态空间用途分区，依法制定区域准入条件，明确允许、限制、禁止的产业和项目类型清单，根据空间规划确定的开发强度，提出城乡建设、工农业生产、矿产开发、旅游康体等活动的规模、强度、布局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由马尔康市人民政府予以公示。

从严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间和农业空间。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

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生态空间与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的相互转化利用，应按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根据功能变化状况，依法进行修改调整。

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区域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的林地、草原等，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其他未作明确规定的用地，应当加强论证和管理。鼓励各地根据生态保护需要和规划，结合土地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矿山环境恢复治理等各类工程实施，因地制宜促进生态空间内建设用地逐步有序退出。

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条件的农业开发项目，须依法由马尔康市人民政府统筹安排。生态保护红线外的耕地，除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并纳入国家生态退耕总体安排，或因国家重大生态工程建设需要外，不得随意转用。有序引导生态空间用途之间的相互转变，鼓励向有利于生态功能提升的方向转变，严格禁止不符合生态保护要求或有损生态功能的相互转换。

（三）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

马尔康市内有 2 处自然保护地，分别为四川省岷江柏自然保护区和四川省梭磨河森林公园，2 处自然保护地无地域重叠。按照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开展四川岷江柏自然保护区保护利用；按照严格保护、科学规划、统一管理、协调发展

的原则推进四川省梭磨河森林自然公园保护与建设。划定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明确保护利用规则。至 2030 年，全市自然保护地面积保持在 141949 公顷，其中核心保护区 26028 公顷，一般控制区 115921 公顷。

1.完善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 号）提出的整合各类自然保护地，解决自然保护地区域交叉、空间重叠的问题，各类自然保护地按照同级别保护强度优先、不同级别低级别服从高级别的原则进行整合，做到“一个保护地、一套机构、一块牌子”要求，结合马尔康市城市发展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和自然保护地实际，全面推进四川省岷江柏自然保护区和四川省梭磨河森林公园两个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

2.完善自然保护地管理体系

秉承“绿色建设，生态优先”的发展理念，将自然保护地规范管理纳入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来抓。对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的保护管理能力进行提升。进一步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政策法规的学习和宣传，大力开展自然保护区监管并加大巡查力度，加强湿地公园建设管理，切实防范工程建设未批先占、批甲占乙、批少占多、违法违规侵占自然保护地、破坏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等相关问题。

四、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一）优化产业结构

践行新发展理念，以特色优势产业为抓手，持续优化“一核两带四区”产业空间布局，着力打造产业基础独特、区域优势明显、发展潜力巨大的现代特色产业体系，助力经济体系优化升级，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构建绿色生态工业体系，推动全域旅游发展，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数字化发展。按照“提二优三融一”的思路，推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

第一产业致力发展现代特色农牧业，坚持“河谷蔬菜、半山粮果、高山畜药”的思路，因地制宜发展“现代、生态、特色、精品、高效”农牧业，做好“产业振兴”。

第二产业致力发展绿色工业，着力优化脚木足河、茶堡河、杜柯河水电开发，加快推进党坝地拉秋、高尔达锂矿规模化开采，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三产业致力发展嘉绒文化旅游产业，依托嘉绒文化走廊建设，推进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实施嘉绒文化振兴计划，提升民族文化工艺产业水平，打造嘉绒文化品牌，建设一批特色优、集聚高的“非遗”中心、嘉绒文化旅游产业园、特色文化小镇、特色古村落。大力推动州府功能项目在马尔康集结，巩固发展餐饮、酒店等传统商贸服务业，着力发展金融、保险、证券业，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建成现代服务业基地。绿色工业、生态农牧业、现代服务业增长潜力充分发挥，生态产业体系结构更加合理，生态

经济基础更加稳固，发展质量显著提升。

（二）生态农业

围绕川西北生态示范区总目标，以生态环境保护为前提，充分发挥马尔康市生态环境优势，按照“生态优先、突出特色、种养循环、农旅融合”的基本思路，以“全国藏区产业融合示范区、川西高山蔬菜种养循环样板区”为总体定位，以“绿色生态高山、圣洁嘉绒田园”为形象定位，以“特、绿、优、精”为产品定位，高举“生态旗”，打好“绿色牌”，围绕基地建设、生产装备、产品加工、产业融合、品牌打造、科技支撑、主体培育、联农带农八个维度，不断加大农牧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供给侧改革，不断提高农牧业经营集约化、组织化、规模化、产业化水平。

1. 优化生态农业生产体系

结合地域优势资源，实施科学规划，推进高标准畜牧养殖基地和配套农业发展的规划建设，因地制宜发展种养结合的生态循环模式，实现农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转型升级，形成高效生态循环种养业。坚持市场导向、绿色导向、生态导向，按照“一乡一业、适度规模”的思路，大力发展特色产业，构建高原特色农牧业产业体系。重点发展中蜂养殖、牦牛养殖、藏香(生)猪养殖、小家禽畜、林麝等五大特色养殖业；发展高山蔬菜、道地药材、传统种植业以及青脆李等特色果业四大种植业；发展虫草和野生食用菌等采摘业。到 2025 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保持在 5 万亩以上，粮食总产量不低于 9500 吨；道地药材播种

面积 1 万亩以上，蔬菜播种面积保持在 1 万亩以上，食用菌播种面积 5000 亩以上，生猪出栏规模 1.5 万头。

依托现有特色农产品基地，建设一批省级、州级、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加快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 3 万亩。积极推动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实施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强化农业科技支撑，积极发展智慧农业，争创乡村振兴科普示范基地。完善农业对外开放格局，基本建成运行规范、管理高效、覆盖全市的农业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积极探索农业循环利用机制，试点推行“生态养殖+绿色种植”“林(草)+畜(禽)”等农业循环发展新模式。培育一批农业电子商务企业和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打造优势品牌，加大“净土阿坝”区域品牌申报，推动品牌公司化、规范化运作，强化“三品一标”认证，大力发展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

推进种养循环产业发展模式。建立基地绿色发展监管机制，推进种养循环、种养互补模式，构建农业循环产业链，实施“一控两减三基本”计划，化肥农药用量比全州平均水平低 15%以上。优化调整种养的空间布局及内部结构，促进养殖场建设与现代蔬菜基地、粮油基地、药材基地建设有机结合。大力推广“猪(牛)-菜(油、粮、药)”循环利用模式和“蜂-菜(油、粮、药)”互补利用模式。配套完善畜禽粪污和蔬菜(粮、油、药)废弃物收集处理、有机肥处理等服务设施，构建农业循环经济产业链。推进种养循环，降低农业投入品使用量，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行

动，实施生物防治、理化诱控和生态调控技术，减少农药的化肥使用，生产绿色安全的产品。

2.完善生态农业经营体系

培育一批三产融合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有社会化服务支撑、与“互联网+”紧密结合的新型经营主体。以乡镇为主体，整合集体资源，培育百家集体合作企业，创建集体经济强村 10 个以上，乡村振兴产业示范户 100 户以上。大力发展合作经济，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拓展销售渠道，积极搭建农牧产品销售平台。充分利用“净土阿坝”区域品牌，加大“高山蔬菜和优质藏香猪”推介和营销力度，鼓励新型经营主体注册产品商标，完善“区域品牌+企业品牌”双品牌体系。

3.推动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围绕优势特色蔬菜、生猪（含藏香猪）养殖、种养循环农业、农产品冷链加工等发展重点，按照“一带四区”产业空间布局，重点建设高山生态蔬菜产业带、高山蔬菜—生猪规模化种养循环区、优势蔬菜—藏香猪标准化种养循环区、特色蔬菜—藏香猪标准化种养循环区、农畜产品加工物流区，推动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整合国家、省、州、市涉农财政资金，改造完善园区配套设施，积极创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鼓励各乡镇因地制宜，建设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三）构建生态工业

重点发展马尔康水电业、锂产业、农牧林产品加工业和特色

旅游商品加工业，构建马尔康生态工业体系。

1.加快构建“2+3+N”生态工业体系

依据主体功能区定位和自身禀赋限制，马尔康市工业发展以生态、绿色、特色发展为核心理念，优化升级现有产业，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生态工业体系。重点发展壮大清洁能源产业和锂矿资源综合开发产业，培育发展农牧林产品、民族特需产品、文化旅游产品等加工制造业，积极发展以大数据为核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2+3+N”生态工业体系，延伸产业链条，积极培育绿色工业新业态和新型经营主体，增强工业发展后劲。

2.重点发展优势产业

发展清洁能源产业。在保证下游河流的生态流量以及保证生态用水的前提下开发水电，科学利用水电优势资源，着力建设国家清洁能源基地，在项目开发建设、生产运营中协调环境保护、移民安置问题，做好配套服务，完善清洁能源消纳通道建设，形成水电资源有效开发利用、生态环境友好和谐、经济社会良性发展的产业发展格局。重点推进巴拉水电站、金川水电站建设。加快建成500千伏、220千伏输变电工程，积极推进1000千伏输变电工程前期工作，破除电网瓶颈制约，打通电力外送通道，有效提升市域内外电力输送能力。

加快锂矿资源综合开发。推动金鑫矿业等龙头企业尽快完成产权重组恢复正常生产经营，坚持循环高效、安全环保原则，注重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协调发展，以技术改造带动业绩提升，以

产业链条延伸提升产品附加值，打造中国锂业发展基地。加快完善工艺，增加碳酸锂产能；积极激发氧化锂、氢氧化锂等基础产品加工新动能，抓住本轮国家“碳达峰”和“碳中和”发展机遇，大力发展绿色储能产业等高端业态，提升经济附加值，促进产业分工协作、协调发展，推进产业化经营。到2025年，提升锂辉石精矿生产加工能力，实现锂精粉年产160万吨，推进飞地园区项目发展，扩大碳酸锂产能，积极培育氧化锂、氢氧化锂产品加工能力，积极引进需求侧储能站装备项目，提升产品附加值，实现年产值30亿元。

培育发展农牧林产品加工业。积极推行“企业带基地、基地联农户”的发展模式，以马尔康市农牧林产品加工物流集中区为核心，大力引进和培植加工型龙头企业，以增加农副产品附加值为核心，努力提升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大力开发马尔康市具有传统特色、地域优势、高附加值的农畜产品，带动马尔康市绿色工业经济发展。围绕高原生态特色牦牛、生猪、蜂蜜、土鸡等畜禽布局深加工项目，开发旅游休闲食品。重点发展绿色无公害蔬菜脱水加工、青稞原浆啤酒、咂酒等酒类产品深加工，松茸等野生菌类特色旅游食品加工，地区特色中药材加工，形成名优特新的农产品系列产品。围绕绿色无公害食品加工、饮品加工、酒类加工、野生菌类特色旅游食品生产，把牦牛、生猪、虫草、中蜂、青稞酒等产品打造成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区域性品牌。

积极推动民族特需产品加工。立足马尔康市资源优势和产业

基础，以提升藏族羌族等少数民族群众生活水平为导向，积极培育藏族编织、藏香、藏药、藏香猪等民族特需产品制造业。以现有骨干企业为支撑，加快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努力培育一批民族特需品规上企业，引领和带动全市民族特需品产业健康发展。培育好建设好和维护好民族特需产品品牌，加快培育马尔康非物质文化遗产品牌。推动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申报和民族特需产业发展有机结合，打造3-5个民族特需产品知名品牌。

推动文化旅游产品制造。发挥资源和特色文化优势，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培育民族特色产品生产企业和外向型特色旅游商品生产企业。以乡村振兴与嘉绒文化振兴为契机，大力发展藏族编织、唐卡、藏药、藏香猪等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产品，形成具有一定区域影响力的民族产品和旅游产品品牌。提升组织化、品牌化水平，发展一批文旅产品加工中小微企业、家庭工厂，创新发展手工藏香系列产品、藏族编织、唐卡、藏药等具有地方特色的旅游产品。

3.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加强电力和通信要素保障，实现稳定、安全且清洁的电力保障和大带宽、低延迟、不间断的通信网络保障。培育大数据产业龙头企业，不断提炼大数据应用需求，进行大数据创新，积极承接阿坝州内外数据清洗、交易、挖掘分析、数据可视化等大数据服务业务。推进绿色、高效的大数据园区建设。建设马尔康大数据产业园，发展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平台即服务（PaaS）、

软件即服务（SaaS）、数据即服务（DaaS）等云计算服务，开展应用承载、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等数据业务。

4.加快发展方式转变

以存量促转型、以增量调结构、以创新促升级的发展要求，加强企业技术改造，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马尔康现有工业企业，有效促进全市工业提质增效，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

（1）加强企业技术改造

实施传统产业升级工程。加强对现有企业生产设施、装备、生产工艺条件改造提升，围绕锂产业质量提升、硅产业节能降耗、安全生产等方向，多渠道争取技改资金，引导汇源硅业、金鑫矿业、雪松食品等骨干企业加强技改项目投入，不断增强企业创新动力、创新活力和创新实力，促进全市企业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工艺流程再造和资源循环利用。

实施产业链升级工程。围绕清洁能源、锂矿资源综合开发、农牧产品加工、特色旅游商品生产，组织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增加新型设备的引入与应用，推动先进基础工艺、技术的推广应用，突破技术瓶颈，开发产业链下游产品，提升产业链条拓展能力。

（2）推进产品研发创新

引导民族产品企业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加强产品的二次创新，提高研发设计水平，在技术、工艺、款式、性能、品种、品牌、

包装等方面开展差别化竞争，提高非价格竞争力。

引导食品饮料类企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快研究开发并投产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有自有知名品牌、有较高产品附加值、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促进产品由产业链低端向产业链高端提升、由价值链低位向价值链高位提升。

（3）促进自主品牌升级创新

实施品牌提升战略，提高工业品附加值。围绕生态牛肉制品、绿色无公害蔬菜加工、饮品加工、酒类加工、野生菌类特色旅游食品和藏香类产品，打造具有高原特色、以绿色生态为内核的省内外知名品牌。

鼓励食品和民族旅游产品等消费类企业制定品牌发展战略，引导企业构建多元化、系列化、差异化品牌；积极创新品牌传播方式，充分利用民族和文化节日、电子商务平台、短视频、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5.坚持生态绿色发展

（1）深入推进节能节水减排

大力实施节能节水降耗减排改造工程。切实加强工业节能节水、综合利用、清洁生产新技术推广应用；加强全市硅产业、锂资源综合利用产业以及农产品加工业企业节能节水工作组织领导，鼓励和引导企业建立健全节能节水管理机制，深入开展能效达标对标工作，强化能源计量统计工作；积极探索、引进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自愿协议等节能新机制和新模式，激发企业节能的

自主性和主动性。

强力推进减排工作，完成减排目标。严格按照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建设排头兵建设要求，全面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落实责任制，控制新污染源，治理老污染源。强化汇源硅业尾气治理和综合利用，改进汇源硅业生产工艺水平和流程设置，减少硅粉废弃物排放量，研究突破磊鑫砷业、嘉绒良友有效利用硅粉废弃物和锂精矿废弃物生产商品混凝土的技术难关，实现排污企业持续稳定达标排放、有效减少污染物排放的目标。积极完善马尔康市内和飞地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实现工业、生活外排水全部无害化处理达标排放。

（2）大力发展工业循环经济

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以优化资源利用方式为核心，以推动转型发展为主线，坚持政府引导、市场驱动，强化清洁生产和废弃物综合利用一体化融合，着力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资源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不断拓宽和延长现有的大循环工业经济产业链。

强化循环经济促进机制。建立和完善考核制度，把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发展作为工业经济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新项目审核标准，优先引入与现有骨干企业形成大循环产业链的项目；依法加强监督管理，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大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执法力度，依法查处违法行为，打造有利于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发展的环保氛围。

搭建循环经济发展平台。鼓励和帮助企业引进发展绿色经济和低碳经济所需的科技和人才，对绿色低碳经济相关技术的创新活动给予政策倾斜，搭建循环经济信息交流平台和技术咨询服务体系，提供信息与技术支撑。

优化循环经济优惠政策。综合运用财税、投资、信贷等政策手段，鼓励企业实施资源利用循环化工艺改造和示范推广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形成激励约束机制。对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低碳的重点项目，在立项审批、用地计划、信贷资金、保证用电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相关财政专项建设资金予以重点支持。

（四）生态旅游业

以打造“国际生态旅游文化名城”、建设全国一流的“嘉绒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为目标，实施城乡一体、景城一体的全域文体旅融合发展战略，为马尔康市加快建设休闲、度假、宜居的川甘青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作出积极贡献。

1.优化全域旅游布局

围绕生态旅游文化名城建设，不断优化“一带两环八景区七通道”布局。重点打造梭磨河流域生态旅游文化景观带；做靓大郎足沟、大藏、沙尔宗、草登、脚木足、松岗旅游北环线，松岗、党坝、雪马山、纳足沟、卓克基旅游南环线；打通马尔康至红原、黑水、理县、小金、金川、壤塘、阿坝的旅游通道。以马尔康镇为中心，强力推进旅游智慧城市建设，打造旅游服务中心、居民游客共享的休闲服务中心，成为全市旅游游客集散地。以嘉绒文

化（非遗）产业小镇等特色乡镇建设为依托，打造松岗等魅力乡镇和马塘、西索、直波等精品村寨，有序推进嘉绒驿站、毛木初、毗卢遮那等乡村旅游景点建设，形成主城区—特色乡镇—精品村寨融合一体、核心景区—小景区—乡村旅游串联协作的旅游发展格局，逐步聚集现代休闲娱乐项目、旅游度假设施、特色餐饮、购物、创意设计、物流服务等发展要素。

2.丰富生态旅游产品体系

丰富提升高原峡谷自然生态观光带，推动生态旅游建设。探索以藏家乐、民宿接待为主的模式，发展以“一轴三沟”为代表的乡村旅游。围绕雪马山开发冬雪盛景等产品，加强“雪文化”冬游路线规划。依托胡底革命烈士纪念广场、卓克基会议旧址、卓木碉会议旧址等遗迹，开发红色文化旅游产品。大力开发阿来、天宝、胡底等名人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名人文化产品。培育发展旅游演艺、文化娱乐等产业，持续办好嘉绒锅庄文化旅游节、阿来诗歌节、“阿拉醅色”原创音乐季系列活动。

依托马尔康城区，打造马尔康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产业园，发展非遗传习基地、文化创客基地、文旅研学基地、文化艺术中心、嘉绒文旅（非遗）产业小镇等创意产业集群，研究开发融合马尔康嘉绒藏族文化、红色文化、土司文化等元素的特色旅游产品，扩大文旅品牌效应和产业效能。

3.强化景区景点建设

巩固提升卓克基土司官寨、松岗柯盘天街吸引力，推进土司

文化旅游区建设。加快建设昌列山生态旅游文化景区、大藏寺生态旅游文化景区、梭磨河高山峡谷旅游景区、雪马山雪景观旅游区、环库滨水休闲旅游区、草登宝岩温泉旅游景区。积极推动莫斯都沟旅游经济带、大郎足沟自驾营地建设；推进毛木初村、米亚足村、春口村等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批乡村旅游基地。推进城市锅庄文化场所建设。

4.完善旅游配套设施

提升休闲商业街区、滨河休闲公园、文体娱乐场馆、度假民宿酒店等休闲娱乐空间配套，增加文化雕塑及特色景观小品，加强城市景观风貌提升，强化夜间休闲业态，吸引游客到马尔康住下来。依托马尔康市客运中心，打造游客服务中心和旅游集散中心，集旅游集散、文旅咨询、数据信息、美食餐饮、商品展示、非遗展演、虚拟体验等功能于一体，强化马尔康城区的旅游接待和中转服务能力，并依托游客服务中心，建立辐射全州的旅游交通集散服务体系。

以提升旅游品位和管理服务水平为导向，加大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不断推动景区上档升级。加快完善旅游景区、旅游交通沿线的导览系统、观景平台、购物中心、停车场、景区停车场、旅游厕所、自驾游营地营房、供电、供水、移动网络、光网宽带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传统酒店、主题酒店、星级酒店建设，建设一批高标准民宿。

加快完善旅游信息咨询、便捷交通、安全保障、惠民便民等

服务体系。加大民间特色饮食、民族传统美食、特色饮品开发，创建品牌美食街。积极推动研学旅游、康养旅游、商务旅游、探险旅游等新业态。加强“互联网+旅游”融合发展，以新媒体营销为抓手，开展直播赏景、短视频生产、新媒体开发等旅游宣传推广活动，加快培育建设旅游商品营销体系。

（五）发展绿色交通

1.建立绿色交通运输体系

将生态环保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养护的全过程，努力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大力发展公共交通。树立公共交通优先发展理念，将公共交通放在城市交通发展的首要位置，倡导低碳、环保出行，改善道路交通状况，提高机动车通行效率，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结合发展需求，推进市级客运站升级改造，拓展服务功能。市乡村三级客运网络进一步完善，开行一批客运枢纽接驳班线。改善乡镇客运站条件，完成梭磨乡、党坝乡 2 个客运站新建和提升改造项目，新建脚木足乡和白湾乡 2 个乡级客运站。

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提升运输服务水平。以建设马尔康市综合运输枢纽为目标，优化枢纽站场布局，统筹推进全市客货运输站点建设，促进各种运输方式之间、线路与枢纽之间空间布局协调。依托成格铁路等对外大通道建设，配套建设综合客运枢纽和货物运输站场，提升综合运输站点之间的衔接转换能力，提升综

合运输体系转换效率。结合乡镇总体规划建设，实施一批藏区乡镇综合运输服务中心，集成农村客运、邮政快递、物流配送等功能，支撑乡村振兴发展。多式联运、甩挂运输等先进运输组织模式得到一定发展，现代物流效率和服务水平有效提升。推进农村物流“金畅工程”，进一步提高城乡物流配送能力。

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推广使用节能环保型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器械。加强清洁能源机动车配套设施建设，淘汰用于城市公共服务的高排放机动车，减少化石能源的消耗。支持公务用车和邮政、快递等行业用车优先使用节能环保型和清洁能源机动车。加快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强化机动车环保定期检验和环保标志管理，禁止生产、进口或者销售大气污染物排放超过标准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面更新城市公交，力争使用绿色环保型公交车辆，响应低碳出行号召，营造舒适便捷乘车环境。

2.推进县乡道路升档改造工程

实施县道提升改造、通村公路提档升级、维修改建乡道、新建联村道路，新（改）建通组通寨路，建设村组道路波形护栏等。开工建设卓克基纳足至雪马山景区公路、金川电站党坝集镇进出道路、桥梁建设。继续实施农村公路桥梁改造提升、旅游路、产业路等专项工程，完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推进农村公路建设，按照《阿坝州创建少数民族地区“四好农村路”示范州实施方案》《马尔康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方案》总体部署，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坚持“建、管、养、运”全面发展，

提升农村公路治理能力，推动农村公路由“量”向“质”，由“有”向“好”转变。用三年左右时间成功创建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成一批旅游路、产业路、森林草原防灭火通道，实现等级公路对 AA 级以上旅游景区（点）和重要经济节点全覆盖。加快旅游环线及景区道路建设，提高景区互通率，助推旅游经济发展。

3.深化交通旅游融合

以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契机，围绕生态旅游文化名城建设，不断优化“一带两环八景区七通道”布局，积极优化“全域、全时、立体、多元”生态文化旅游格局。

一是树立交旅融合发展理念，加强策划和对外宣传，通过旅游交通基础设施完善，带动旅游服务品质提升，支撑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二是加快推进“快进慢游”旅游交通系统建设，推进 AAA 级及以上旅游景区三级公路连通，推进重要景区道路建设，连通打通“最后一公里”，实现景区内外交通有效衔接，因地制宜增设一批道路沿线观景台、自驾车房车营地等。三是完善旅客联程运输系统，实现游客从机场、车站、游客服务中心到主要景区的无缝换乘。四是推动路景融合，G317 中国最美景观大道等旅游风景廊道体系构建，打造一批红色旅游、生态旅游、人文旅游精品风景道和美丽乡村旅游示范公路。五是因地制宜发展库区水路旅游运输，完善水上交通旅游配套设施。

五、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一）城乡环境建设

1. 确保城乡饮水安全

马尔康市河流众多，水资源丰富，城镇给水水源主要以河流地表水为主，农牧区给水水源主要以地下水和泉水为主。根据国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按照四川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优先解决饮水不安全人口，加强已建集中供水工程的改造，完善分散供水工程水质保障设施，坚持统筹城乡全域安全饮水发展思路，积极推行城乡供水一体化。

农村饮水安全。加强农村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村供水社会化服务体系，保障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对饮用水源水质污染严重、对当地群众身体健康构成严重威胁的农村地区及水污染治理重点流域，优先建设示范工程，并逐步推广到全市范围。加快实施农牧区饮水安全工程，尽快解决局部严重缺水地区饮水安全问题。加强定居点饮用水源保护，优先解决游牧民定居点供水，进一步提高供水保证率 and 水质合格率，解决农牧区饮水安全问题，同步解决牲畜饮水困难问题。开展农村和农牧区饮用水源地周边污染源调查与评价，划定水源保护区范围，开展水源地水质定期监测，必要时布设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建设水源周边截污工程，设置水源保护区标志，建立和完善管理制度，制定水源水质保护相关规定和办法。

在距离城镇供水管网较近的农村，通过扩容改造和管网延伸，

改善农村供水条件。对部分规模较小、设施简陋的单村供水工程进行配套改造，推进联村并网集中供水。对人口相对分散区域，进行小型和分散式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对于一些十分偏远、居住条件很恶劣的山区，可通过生态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的方式，让部分居民搬迁到条件相对较好的地方移民居住、集中供水，或对现有水窖等小水源因地制宜采取适宜的水处理技术，提高水质达标率和供水保障程度。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对“千吨万人”以上集中供水工程，划定水源保护区或保护范围。加强水质检测能力建设，完善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监测体系，提升农村饮水安全监管水平。建成“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供水工程和运行管理体系，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到 2030 年，全市农村供水保障程度进一步提高，全市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90%以上。

城镇供水安全。各城镇根据发展规模扩建、改建或新建自来水厂。严格保护城镇取水水源，设置城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加强水源水质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污水排放标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及《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至 2030 年，供水安全保障体系日趋完善，供水水质进一步提高，水源地安全得到有效保护，饮用水合格率稳定保持 100%，节水型社会基本建成；城镇供水监测系统不断完善；城镇应急供水体系基本健全；供水管理体系日趋完善。

2.加快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落实《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方案（试

行)》中的“一套体系、两类工艺、三种模式”，加快农牧民定居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城镇周边农牧民定居区的生活污水推行城乡统筹的方式收集和处理，偏远地区农牧民定居点生活污水采用分散式处理技术处置，根据各地区的实际情况选择沼气净化池、污水净化池、人工湿地、地埋式污水处理等技术模式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发挥辐射、带动周边地区的示范作用。优先在卓克基镇、松岗镇、脚木足镇等人口聚居度高、环境质量要求高的区域实施污水治理，优先安排在有 15 户或 50 人以上的农村居民聚居点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同时提高处理设施标准化运维服务能力，推广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尾水回收利用。定居点排水工程建设，可采用雨污分流或合流制，禁止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简易生活污水处理工艺与设施应针对高原高寒且有冻土的实际，采用符合当地实际条件的处理方式。到 2025 和 2030 年，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行政村比例分别达到 85%和 95%以上。

3.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方案的通知》（川办函〔2019〕69 号）和《阿坝州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结合马尔康实际，提升城区和马尔康镇、梭磨乡、白湾乡、松岗镇公路沿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分类清运能力，美化人居环境，进一步巩固城乡环境整治成效，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清运长效机制。

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划区域建设适用于乡镇生活垃圾处置模式。督促各乡镇和村尽快完成垃圾处理站的建设。按照处理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的原则，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力推动落实强制分类措施，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体系，将生活垃圾分类作为推进马尔康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积极探索垃圾处理新模式，根据马尔康地理环境因素，积极开展资源再利用，积极探索有机类垃圾的再利用，实现垃圾就地减量，减少垃圾转运成本，对马尔康镇（包括原卓克基镇）、松岗镇和梭磨乡采取“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模式，其余高半山区乡镇采取“户分类、村收集、镇处理”的模式，逐步取缔二次污染严重的简易填埋设施以及小型焚烧设施。加大对生活垃圾处理方面的资金投入，添设智能垃圾分类收集箱，添置收集和运输垃圾的各种车辆和工具。制定生活垃圾实现定点倾倒、集中处理、专人负责。2025年前形成统一完成、能力适应、协同高效的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全过程运行系统，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体系覆盖率达到100%。

（二）绿色城镇及生态城区建设

坚持以生态文明为引领，优化城乡资源配置，统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城乡产业发展，提升城市宜居价值，以营造高品质生活环境、高质量发展环境为重点，以推动文旅融合为抓手，增强城市竞争优势，努力为马尔康市城市建设发展打响品牌、注

入生机、塑造优势，构建高原地区生态、文化、旅游相融互动的城市发展新模式，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力争到 2025 年，将马尔康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商、宜游、繁荣舒适的生态旅游文化名城。

1.完善城区市政基础设施

按照把城区作为大景区建设的思路，着力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城区综合承载力。重点推进市政桥梁、道路、城市停车场（停车楼）、文化广场、城市绿道、雨污改造等工程建设，加快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加强城市供水厂和配套管网、供暖、天然气等基础民生工程建设，加强城市沿线河道景观升级改造，积极策划包装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垃圾处理、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等建设项目。持续深化全域环境综合治理，着力打造洁美路域环境、净美水域环境、优美城乡环境、秀美景区环境、和美寺庙环境。

2.推动城市更新和新城区建设

加快推动旧城改造、全力抓好新城区建设，不断拓宽发展空间，完善服务功能，加快打造现代复合型城市。在保护历史文化遗产的前提下，按照现代化城市的要求，加快推进老城改造、街区改造、保障房建设，规划建设一批城市综合体项目。在老城片区中心广场布置展现具有现代化与地域化气息的主题雕塑，各街头绿地、滨河绿地及广场布置展现嘉绒藏族民俗文化特色的雕塑小品。巩固夜景照明提升工程成效，加大背街小巷的改造力度。

统筹推进“六化”工程，做好城市风貌、亮化工程以及公共厕所的改造提升，全方位提升城市品质。加快俄尔雅新城区和日瓦坝新城建设步伐，推进市政道路及管网工程。积极打造城市综合体，着力引进高端酒店，大力培育精品民宿，加紧培育特色餐饮、旅游演艺、文化娱乐等业态，着力提升城市的综合承载功能。

3.大力推广绿色建筑

建筑高度以尊重山体、水体尺度，市民获取最佳景观为准则，遵循视线开敞、景观通透的原则，根据规划对用地的控制要求，建筑高度控制沿梭磨河（横向）由组团中心区至中心外围区、组团边缘区逐渐降低，同时结合规划区峡谷地形特征，建筑高度（纵向）基本遵循“临水建多层、临山建高层”的总体控制思路，推进建筑节能改造。推行建筑能耗分项计量和用能管理，组织实施既有公共建筑改造示范，具备条件的应整体达到绿色建筑标准；结合旧城区改造、立面综合整治和既有建筑抗震加固等工作，同步实施居住建筑节能改造。积极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城市示范。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产业，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集中连片的规模化应用。在可再生能源条件适宜的区域内，新建公共建筑及一般镇新建政府投资项目均应为可再生能源应用建筑。以政策为导向、以奖代罚为手段，在立项、审批、设计、施工和验收等各个环节督促、鼓励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到 2025 年，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要达到 80%以上。

（三）乡村生态振兴和美丽乡村

全面实施扶贫解困、产业提升、旧村改造、环境整治和文化传承“五大行动”，创新工作理念和方式，按照“业兴、家富、人和、村美”的总体要求，强化“五到位、五加强”，深入开展“四好村”创建，立足“生态、业态、文态”主题，结合农村生产生活实际，推广“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建设模式。有序统筹推进，着力打造体现耕读文明、田园风光、地域特色、乡村情趣、民俗风情的幸福美丽新村。以提升村容村貌和完善农村基础设施为重点，以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为核心，创新理念和模式，把村寨建设成为生态宜居、富裕繁荣、和谐发展的美丽家园。到 2030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全面完善，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基本实现。

1.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向乡村地区延伸，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乡村地区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为城乡一体化发展夯实基础。统筹推进农村路、水、电、气、信“五网”全覆盖，完善农村水利设施网络，有序推进农田水利工程建设；优化农村能源供给结构，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农村能源体系，统筹城乡电网发展，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因地制宜推动规模化沼气、生物质炉、太阳能利用、节能灶等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电信普遍服务试点、通信扶贫等通信工程建设，扩大农村通信网络覆盖范围。

2.加快农村公路建设

以“四好农村路”建设为契机，完善行政村窄路面公路拓宽改造，逐步推进通自然村公路建设。“建好”农村公路，重点实现乡镇通油路（水泥路）、建制村通硬化路全覆盖，加快推进旅游路、产业路建设，继续推进村组道路和入户道路建设。全面推行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提高道路行车的安全性和舒适度。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及危桥改造，推进农村公路路基、路面提级改造，提高农村公路通行能力。实施通寨道路和桥梁建设，保证10户以上的通组道路硬化，使村民出行更便利。使农村公路更好地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3.提升乡村人居环境质量

编制村庄空间规划，确定村庄发展边界和整治区域，推进乡村风貌建设，打造“一村一貌”的建筑风格。整村一体化推进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持续对农村生活垃圾、村内水塘沟渠、畜禽粪污、残垣断壁等进行集中清理，积极发展庭院经济，有效治理乡村微环境。加强乡村空心房、老旧房改造利用，培育特色民宿、农家乐、牧家乐。积极推进乡村绿化，建设一批森林乡村、森林人家。

加强农村污水处理能力。加快农牧民定居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城镇周边农牧民定居区的生活污水可推行城乡统筹的方式收集和处理，偏远地区农牧民定居点生活污水可采用分散式处理技术处置，

根据各地区的实际情况选择沼气净化池、污水净化池、人工湿地、地埋式污水处理等技术模式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发挥辐射、带动周边地区的示范作用。

推进农村“垃圾革命”。加快农牧民定居区垃圾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城镇周边农牧民定居区的生活垃圾，可推行城乡统筹的方式收集和处理；偏远地区农牧民定居点生活垃圾可采用分类、减量、资源化利用方式处理。到 2025 年，力争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全覆盖。

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大力推进农村厕所改造行动计划，加快推进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和户用卫生厕所改造。加强乡村旅游重点景区景点公厕的生态化、清洁化改造，推进国省干道沿线生态厕所建设。统筹新村聚居点厕所建设，重点完善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学校、公共场所公厕配建。积极推进粪污综合处理，提高农村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强化教育和引导，培育和提升公共厕所文明意识。到 2030 年，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力争达到 70%以上。

4.提升村容村貌

深入开展风貌提升工程，以 G317 等公路沿线为重点，统筹推进农房风貌改造，统一屋顶颜色和风貌，保持嘉绒民居特色。深入实施农村旧房、危房改造行动，坚持“拆保改建”相结合，不搞强拆强建、大拆大建，注重保护性改造，注重地域特色和文化传承，留住历史记忆。采取政府引导、农户自筹、社会帮扶、

金融扶持等方式，加快完成农村旧房、危房分类改造整治任务。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推进家园美化，突出区域乡土特色、民族文化、民俗风情，注意因形就势、依山傍水、错落有致，科学规划村庄和民居布局，大力提升农房设计水平，挖掘乡村建筑特色，展现特色鲜明的美丽乡村风貌。保护乡土文化，保护传承乡村传统文化与历史建筑，对古镇、古村落和古民居进行针对性保护和合理利用。开展“四川最美古村落”创建行动，实施西索、朶兰等7个国家级传统村落保护工程，以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态环境、修缮传统风貌、保护乡土文化为重点，编制好规划、使用好资金、实施好项目，让传统村落成为“乡愁”守望地。

5.打造特色乡村旅游村庄

以全市乡村振兴建设扩面提质为契机，多措并举，精准施策，进一步夯实乡村旅游发展基础，推进乡村旅游差异化、特色化、品质化发展，努力打造马尔康市乡村旅游的升级版。以国道317线梭磨河沿岸的马尔康镇、松岗镇、梭磨乡、脚木足乡为重点，辐射带动全域乡村旅游发展。

一是大力发展一批民族风情体验、山水观光休闲、农耕体验等特色旅游项目，引导支持观光型、度假型、休闲型乡村藏家乐、农家乐和民宿建设，加快建设文旅小镇、度假村落、主题农庄、有机农场、生态采摘园等乡村旅游产品，重点以国道317沿线为依托，以大郎足沟、莫斯都沟、纳足沟为重要支撑，形成“一轴三沟”乡村旅游发展布局。二是依托国道、省道提升打造乡村旅

游环线，合理利用特色村寨、村落、民居等，发展有嘉绒藏族特点、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的旅游村寨，建设一批特色旅游名村、特色文旅小镇，培育一批有品质、有市场、有效益的乡村精品民宿。三是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引领、典型带动、品牌辐射力的乡村旅游典型村、乡村旅游经营户和致富带头人，扶持乡村旅游示范户50个。四是启动乡旅旅游创客计划，打造乡村旅游创客基地，扶持培育一批旅游商品研发、生产、销售龙头企业和个人，加强特色农副产品生产、传统手工艺品制作，形成一批特色乡村旅游创意商品。五是打造乡村研学、农业嘉年华等乡村活动。

（四）绿色生活方式

引领公众自觉践行由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试行）》。培育绿色生活方式，大力提倡绿色节能环保生活方式，倡导绿色消费、绿色出行、绿色居住、绿色餐饮。推进绿色采购、绿色办公、节能节水、生活垃圾分类等。全面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政策，鼓励城乡居民推广使用节能低碳产品。倡导绿色文化，兴办绿色学校，开展青年环保志愿者行动、绿色家园创建活动及公众参与造林活动。

1.积极引导绿色生产生活

鼓励购买绿色标志产品。鼓励以旧换新，加快淘汰高耗能落后产品。制定激励政策，鼓励企业产品参加绿色产品标志认证，重点在农产品、建材、日用品等领域开展“绿色产品”标志认证，经过认证的产品优先进入市场，并按国家规定享受税收优惠。

推进配套绿色生活设施建设。构建方便快捷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体系，完善城市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系统建设。在公共停车区、居住小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形成电动车充电网络体系。探索建立布局合理、管理规范废旧物品回收设施体系。

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合理规划和设置垃圾分类收集设施，推动使用分类垃圾桶、垃圾袋。科学确定分类收集和处置方式，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台账制度。加强生活垃圾分类运输管理和处理贮存设施建设，以景区景点、城镇社区、农村社区和旅游沿线为重点，扩大“垃圾银行”实施范围。

2.倡导勤俭节约的绿色生活理念

从衣食住行多方面引导公众形成可持续的生活方式。引导消费向低碳、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推动消费结构升级。一是提倡绿色居住，节约用水用电，积极引导消费者购买高能效家电、节水型器具等节能环保低碳产品，减少使用一次性用品。二是提倡绿色出行，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及新能源汽车，倡导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等绿色低碳出行。三是提倡绿色环保餐饮，通过“光盘行动”等方式，在减少食物浪费的同时，也从源头减少餐厨垃圾的产生。四是提倡绿色环保着装，从拒绝野生动物皮毛制品、鼓励环保材质衣物、鼓励旧衣物捐赠等多方面入手，减少服装生产、使用和废弃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五是推行绿色办公方式，开展办公耗材的回收利用，减少一次性办公耗材用量，

进一步推行“无纸化办公”、提倡节约使用、重复利用纸张、文具等办公用品。

六、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一）打造特色生态文化品牌

1.生态文化资源保护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马尔康市 6 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6 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 个州级文物保护单位、3 个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作。在旅游开发中，做好保护规划，坚决杜绝因发展旅游带来的文化遗产破坏。进一步强化文物资源的挖掘与保护，扩大文物资源普查力度，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生态环境的活动。

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的要求，采取分级负责的原则，加大保护力度。结合文化创意产业和体验旅游的发展，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机制，通过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推出地方特色文化节目等方式，恢复部分已消失的文化空间，还原文化空间的文化功能属性，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与旅游业发展相互促进、与新时代文化发展有机结合。

加强传统民俗村落修缮与保护。切实加强保护修缮与利用，使传统和现代交相辉映和谐共生，让历史文脉绵延相传。做好西索、尕兰等 7 个国家传统村落保护建设工作，建立传统村落信息系统。重视文化遗产的不可再生性，坚持保护为先，加强点上保

护与面上保护互动，坚决反对拆真建假，坚持原地址、原风貌、原工艺，做到修旧如故，让人记得住乡愁。在做好保护前提下合理利用，积极赋予传统风貌街区新功能，发挥其经济、社会和历史文化价值，提升城市品质。

2. 生态文化品牌活化利用

实施“嘉绒记忆”工程，重点梳理评估嘉绒文化资源，包括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宗教文化、节庆文化、嘉绒锅庄、嘉绒服饰、饮食文化、礼仪文化、嘉绒藏戏等。建设特色鲜明的嘉绒文化产业园区，成立文化创意孵化基地，加快推进嘉绒民俗、唐卡艺术、嘉绒锅庄、嘉绒音乐、嘉绒藏织藏绣、尕兰藏戏等文化产品体系建设，深入挖掘整理嘉绒文化，着力推出一批文化精品力作。发展嘉绒民族民间手工艺，以嘉绒唐卡、嘉绒藏香、嘉绒刺绣为重点品牌，打造民族手工艺培训基地，提升手工艺品文化创意与设计，建立嘉绒手工艺协会。

推进嘉绒锅庄文化旅游节、“阿拉醅色”原创音乐季转型升级，明确节日定位，以市场为导向，调整节日活动举办时间，丰富节庆活动内容，全面展示嘉绒文化元素，开展体验性旅游项目，充分发挥“吸引游客、凝聚人气、带动消费、促进就业”的功能。以卓克基官寨文化旅游区及松岗柯盘天街文化旅游区为基础，持续升级两大嘉绒文化龙头旅游项目，打造嘉绒文化主题特色小镇。规划新建马尔康嘉绒藏族文化博物馆，在有条件的乡镇和村建设乡村博物馆（展览馆），借助现有阿坝嘉绒文化研究会等力量，

加强州级、省级乃至国家级嘉绒文化交流、学术研讨。

深入发掘马尔康丰富的革命历史和红色文化资源，加强革命历史文化教育基地建设，推动红色文化遗存和革命遗址挂牌立碑工作。突出卓克基红色文化资源富集区建设，打造红色文化传承示范区和红色旅游品牌基地。加强乡村红色文化旅游开发，推动红色旅游与生态旅游、民俗旅游、研学旅游等相结合，策划推出一批红色旅游经典景区、精品线路，创新推出一批红色研学等体验型的红色旅游产品和项目，丰富红色旅游产品体系。

3.推进生态文化产业振兴

以文化遗产为依托，现代科技为支撑，以产业化发展为导向，重点发展文化娱乐、传统工艺、民族演艺、会展节庆等传统文化产业，培育文化创意等新兴文化产业，加快建设富有马尔康特色的文化产业体系，规划和培育集聚效应明显、辐射能力强、管理规范，建设有较大产出的文化产业园区，发展具有地域和民族特色的文化产业集群。着力培育和发展民营文化企业，支持一批重点民营企业加快发展，培育壮大文化市场。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广泛进入国家政策许可的文化产业领域，参与重大产业项目实施和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培育一批地域特色明显、展现马尔康风貌，具有影响力的生态文化品牌。

（二）生态文明宣传教育

1.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教育

党政干部：抓好党政领导干部的培训，贯彻好环境保护“党

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等重要内容，引导党政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和政绩观，树立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高度融合的理念。提升党政机关、办事部门的资源综合利用和绿色环保意识，推广绿色办公方式，加强绿色办公培训。开展党政干部生态文明专题培训、辅导报告、网络培训。每年评估开展生态文明教育的成果，按比例对党政干部进行生态文明知识测评、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调查，考核生态文明教育的成效。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持续稳定达到 100%。

企业单位：常态化开展企业生态环境教育，定期组织企业参加针对企业的生态文明教育讲座，提高企业对于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意识和自律意识。开展企业员工及管理人员关于生态文化建设的教育及培训工作通过开展社会公益项目、举办环保专题文化活动等方式促进企业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形成良好的生态发展观，提高企业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中小学校：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继续加大绿色学校创建力度。积极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到 2025 年“绿色学校”比例要达到 70%以上。积极组织教师参加生态文化教育的培训，提升各中小学教师对生态文化教育工作的理解，提高教学水平。全市学校在小学和初中开设生态文明教育课程，受教育学生比例达到 95%以上。每年依据各学校在生态文明教育、生态文化传播等方面的工作内容，评选表彰一批积极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内容丰富、效果显著的示范学校。

公众教育：利用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类文化惠民活动，向居民进行生态文明教育和科普宣传，利用世界水日、低碳日、六五环境日等节日，积极组织开展环保系列宣传活动，强化活动的文化色彩，增加公众接受生态文明教育的机会，普及生态环境保护知识、法律法规，鼓励群众选择绿色生活的方式，不断提高全民生态文明素养。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针对全市公众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以及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的调查，将调查数据纳入地方统计数据范围，并将两项调查的完成情况作为考核任务纳入相关负责人的考核指标，努力在全社会形成积极建设生态文明的良好氛围。

2.多渠道深入生态文明宣传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新闻媒体，对生态环境保护有关的科学知识和法律常识进行宣传，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舆论宣传和科普教育，丰富公众的生态环境知识。教育、劳动部门要重视环境保护知识的教育培训，面向社会、面向基层、面向青少年，抓好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基础教育、专业教育、社会教育和岗位培训。坚持专门队伍和群众参与相结合，积极发动、组织和引导人民群众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创造绿色生活的道德氛围，组织绿色志愿者队伍，开展持续性的环保活动，不断增强公众的生态忧患意识、参与意识和责任意识，牢固树立生态文明观，为建设生态文明社会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

3.多活动丰富生态文明宣传

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活动。实施生态文明宣传教育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牧区）、进寺庙、进企业、进单位等活动，增强全社会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主动意识、责任意识、法律意识，开展生态文化下乡活动。加强资源整合，综合用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把更多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优秀电影、戏曲、图书、期刊、科普活动、文艺演出等文艺作品送到农民中间，推进生态文化下乡建设。开展生态文明模范评选活动。组织“绿色生活模范”“绿色家庭”“绿色社区”“绿色工厂”“绿色学校”“绿色机关”的评选工作，打造一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典型，引导公众将生态文明建设从口号转化为积极行动。评选工作每年一次，根据各乡（镇）实际情况确立评选比例，对模范个人或集体予以表彰，将模范个人或集体的优秀事迹在报刊、电视、互联网专题网站予以专栏宣传。

（三）生态文明共建共享

1.环境信息公开透明

政府和企事业单位要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主动通报环境状况、重要政策措施和突发环境事件，保障公众环境知情权。建立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有效渠道和合理机制，扩大公众环境参与权。利用网络信息化平台，鼓励公众对政府环保工作、企业排污行为进行监督评价，强化公众环境监督权。

2.构建有效渠道和合理机制

建设公共信息资源开放平台，推进数据资源在不同领域、不

同部门间的开放共享和社会化开发应用。优化公众参与环境决策的途径，对于涉及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建设项目，通过建立沟通协商平台的方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和建议。

3.加强对政府、企业的监督

鼓励公众和环保组织采用合法的方式，有序参与、有序保护、有序维权。有序推进有奖举报，理顺环境公益诉讼体制机制，及时化解群众纠纷。提升环境社会舆情引导能力，建立健全公众舆论监督机制。

4.构建全民行动格局

引导环保社会组织有序发展，加快建立和完善环境公益诉讼制度，赋予公众环境诉讼权。大力发展环境救助，全面优化环境保护社会治理方式，形成“环境情况社会知悉、环境保护广泛参与、环境问题共同解决、环境服务全民共享”的良好局面。

第四章 重点工程及效益分析

一、重点工程

为实现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围绕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大类，对应开展的 72 项支撑项目工程建设，总投资约 302902.46 万元。其中生态制度 2 个项目投资约 500 万元，生态安全 25 个项目投资约 90431.29 万元，生态空间 6 个项目投资约 7950 万元，生态经济 19 个项目投资 113390 万元，生态生活 14 个项目投资 77481.17 万元，生态文化 6 个项目投资 13150 万元。各类项目投资情况见表 4-1，重点项目见附表。

表 4-1 重点工程一览表

序号	领域	重点工程数量	预估投资（万元）
1	生态制度	2	500
2	生态安全	25	90431.29
3	生态空间	6	7950
4	生态经济	19	113390
5	生态生活	14	77481.17
6	生态文化	6	13150
合计		72	302902.46

二、效益分析

（一）生态环境效益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规划的各项重点工作和重点工程实施，将补齐补强马尔康市在生态文明建设上的各项短板，将切实改善马尔康市的生态环境，完善环保基础设施，优化生态空间。通过自然保护区安全保护工程项目和生态红线保护、天然林资源保护项目、草原生态修复项目、动植物物种保护和生态管护能力建设，全市森林生态系统质量不断提高，草原综合植被盖度保持稳定并上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土壤保持和水质净化功能不断增强，生态防护体系逐步完善。

通过优化国土开发格局、提高国土利用效率，发展经济消耗、环境污染小的生态产业，从源头控制环境污染。通过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生态环境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措施的实施，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生态安全得到可靠保障，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生态系统退化的问题得到逐步解决，全市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通过大郎足沟流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马尔康市乡村环境整治、马尔康市环境治理、马尔康市乡镇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等重点项目的实施，全市环境污染控制效果将显著提高，污染物排放强度明显降低，饮用水源地合格率、城镇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率和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明显提高。

（二）经济效益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善马尔康市的经济发展环境，提高经济发展的绿色含量，为保障社会经济

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生态环境基础。规划的实施，将在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转型、改善经济增长方式、提高经济活力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推动马尔康市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工程实施的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提高经济竞争力

马尔康生态文明建设，立足于马尔康市经济现状和自然基础，通过马尔康市生态经济体系建设，重点发展清洁能源、全域旅游，促进产业结构和发展模式升级，改变目前低散乱工业增长的经济发展道路，走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2.提高资源和能源利用效率

通过推广产业生态化和清洁生产，立足本地资源优势，一方面可以有效地提高产品质量，增加无公害产品、绿色产品和有机产品的份额，提高产品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另一方面，可以大大降低因环境污染末端治理、经济补偿和环境修复的成本和环境压力，可以大幅度提高经济活动的环境附加效益。

3.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外来资源吸引力

充分发挥旅游资源优势，马尔康生态文明建设将创建良好的人居环境和旅游环境，同时完善辖区内的基础设施，提升整个马尔康市的形象和投资环境，为吸引更多优质资源提供了条件。

4.促进人口就业，提高整体经济水平

重点工程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解决马尔康市一部分人口本地就业问题，提升收入水平和消费水平，促进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

随着经济的发展、资金的引入将带动生态工业、生态农业和生态服务业的全面进步，为马尔康市带来更多的就业机会和创业空间，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

（三）社会效益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是在党政主导下，由广大人民群众共建共享的综合性建设和系统工程。有助于形成文明、健康、科学、环保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养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习惯，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和保护自然的生态价值观念。另一方面，经常性、普及性、全民性的生态文明教育和生态文明建设实践活动，将普遍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态文明意识，推动生存和发展观念发生较深刻的变化。广大人民群众不断提高的生态环境要求、逐渐提升的生态文明意识，又为深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发展改革，提供了源源不绝的强大源生动力。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中，通过生态制度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空间优化、生态产业发展以及生态生活和文化等重大工程的实施，显著提高社会公众的生活质量，有助于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马尔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创建是由广大群众参与的综合性建设和发展变革，必将产生良好的社会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切实改善马尔康生态环境质量

通过旅游业和特色农业融合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了马尔康市的面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了城乡的生态环境质量，

在推动了区域旅游业可持续发展的同时，也提高了广大群众对生态环境的满意率。通过全面进行城镇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环境景观综合整治，城乡环境面貌将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会全面提高，从而激发出更加强烈的生态文明建设积极性。

2.增强居民生态文明意识

通过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工程、生态文明宣传工程，推进生态文化体系建设，将推动生态环境公众参与度不断提升；通过大力创建绿色校园、绿色社区，居民环保理念不断加强；通过实施生态文化工程，倡导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推行绿色教育，公众生态文明理念不断增强。生态产业、生态环境、生态人居更趋于合理，人与自然的更趋于和谐。

3.提高人均收入，促进社会稳定

在统一规划指导下的协调发展，能够较合理地处理各方面的利益关系，经济收益增加和生态环境改善，可使群众普遍受惠。在城镇化发展的同时，更多的建设项目落实在经济落后地区和广大农牧区，缩小城乡差别，增加社会公平性和稳定因素。

同时随着生态经济发展、城乡统筹体系建设、人均收入提高，社会收入分配趋于合理，人们消费结构与消费理念改变。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法律保障

（一）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切实保障各部门和执法部门依法行使管理职能，重点查处违反环境保护法、环评法、水法、水土保持法、土地法、森林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严厉打击违法取水、取土、弃土（渣）及违法使用土地、采伐林木等行为。全面推行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资源环境执法机构和人员的执法监督。强化准入制度、许可证制度、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强化限期治理制度。

（二）完善环境执法体系

强化生态文明建设的法律监督，加强人大、司法机关、行政监督机关对生态文明建设与资源法规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对严重违反环境保护、自然资源利用等法律法规的重大问题，依法进行处置。健全环境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推行环境行政执法责任制建设。进一步规范环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环境执法能力，促进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的开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中的主力军。

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司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完善司法办案工作机制，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加强环境保护司法工作，及时受理环境保护民事、行政、刑事案件，对严重破坏资源、污染环境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严厉查处。

强化“两法衔接”，依法惩治环境犯罪行为。有序整合不同

部门、不同层次的环境监管力量,建立权威统一的环境执法体制,完善行政执法和环境司法的衔接机制。充分利用“两法衔接”工作机制,加强沟通协作,坚决打击污染环境犯罪行为,追究污染者刑事责任,增强执法震慑力,切实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二、组织保障

(一) 加强生态文明组织领导

生态文明建设的公益性、社会性和系统性强,需要充分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按照中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实行党政领导生态保护与建设目标责任制,加强人大、政协对生态文明建设的监督作用。成立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由马尔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在马尔康生态环境局,负责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的日常工作。相关部门(单位)要加强协作、密切配合,推动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要细化分解生态保护与建设的目标任务,落实各级各部门(单位)的工作职责和目标责任,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 and 奖惩机制,确保领导到位、任务落地、责任到人、工作落实。

(二) 健全规划实施管理体系

马尔康市委、市政府以及各部门、乡(镇)是规划实施的主要领导者、组织者和责任承担者;生态文明领导小组对规划实施行使监督检查和进行各种组织、沟通、协调和服务;公众是生态

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引领公民践行生态环境责任，培育全社会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让广大群众自觉、有序、持续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各企事业单位是规划的具体执行者；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下设的工作委员会对规划行使决策与监督管理，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必须先通过市人大或政府审议，然后颁布实施。

（三）明确规划实施的目标责任和分工

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每年制定年度实施方案，逐级分解目标任务，签订任期责任书，实行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建立部门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做到责任、措施和投入“三到位”。各乡（镇）和有关部门要把生态文明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将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分解为具体的年度目标，明确重大工程建设管理的领导分工，落实各项工作的具体措施，并实行年度考核，将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列为各级政府和干部政绩的重要内容。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对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督促和指导。在企业评优、资格认证和有关创建活动中，实行生态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

三、监督考核

（一）建立健全目标责任制

落实地方政府环境责任。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行政区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负总责，有关工作部门及其有关机构按照职能相应担责，政府强化统筹和综合管理，重在执行落实。强化环

保依法督政，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主体责任，落实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制，强化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

（二）健全监督管理机制

稳步推进环保机构环境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污许可证制度，形成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和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的环境管理体制。落实国家环境保护督查制度，强化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对环境保护工作和生态建设不到位的实行约谈、通报和限批制度；对生态环境问题突出、重大环境事件频发的实行区域和行业按程序实施区域限批。

四、资金统筹

（一）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

各级政府要把环境保护作为各类资金和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建立政府投资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对大气、水、土壤污染、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和重点项目的治理、生态修复等项目的财政投入力度。积极争取省、州财政支持。

（二）建立多元化融资渠道

开发适合生态保护与建设特点的金融产品，探索建立第三方治理模式，鼓励金融资本、社会资本进入生态保护与建设领域，开展生态建设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支持金融机构依法开展造林信贷担保业务。推动所有权和使用权相分离，采取入股、合作、承包等多种方式拓宽资金筹集渠道。

充分利用中央、四川省、阿坝州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方面的相关财政专项资金，积极申报相关项目，例如中央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中央财政主要污染物减排专项资金、环保部门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项目资金等相关专项资金。

（三）推进生态建设市场化进程

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营造有利的市场和政策环境，吸引和扩大社会资本投入，推动建立“排污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的治污新机制，形成规范有序、监管有力的第三方治理市场。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省控以上重点排污企业率先推行第三方治理，实现污染治理效率 and 专业化水平明显提高。支持社会资本进入生态建设市场，探索和推广水权转让、土地资源有偿使用等办法，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生态资源配置中的作用。

五、社会参与

发展全过程发挥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充分发挥人民民主监督作用，进一步加大新闻媒体、社会各界及群众的监督力度，完善有奖举报制度。建立环保问题公众听证会制度，不定期的公布环境状况和环保工作的信息，为公众关注环保、参与环境监督和咨询提供必要条件。定期开展公众对环境满意度和生态文明建设意见与建议的调查工作，增进政府和公众的沟通互动，保障公众的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让更多的社会公众通过法定程序和渠道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推进规划实施的规范

化、制度化。

建设公共信息资源开放平台，推进数据资源在不同领域、不同部门间的开放共享和社会化开发应用。优化公众参与环境决策的途径，对于涉及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建设项目，通过建立沟通协商平台的方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和建议。

鼓励公众和环保组织采用合法的方式，有序参与、有序保护、有序维权。有序推进有奖举报，理顺环境公益诉讼体制机制，及时化解群众纠纷。提升环境社会舆情引导能力，建立健全公众舆论监督机制。

引导环保社会组织有序发展，加快建立和完善环境公益诉讼制度，赋予公众环境诉讼权。大力发展环境救助，全面优化环境保护社会治理方式，形成“环境情况社会知悉、环境保护广泛参与、环境问题共同解决、环境服务全民共享”的良好局面。

六、宣传教育

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力度，统筹安排、正确解读重点工作及任务的改革方向。依托社会主流媒体，搭建信息网络平台，拓宽思想，创新宣教形式，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舆论宣传，广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加强生态环境舆情管控，使公众深入了解规划确定的方针政策和发 展蓝图，在全社会形成了解规划、关心规划、自觉参与规划实施的氛围，广泛增强生态文明建设共建共享的责任意识，从而把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转化为各级各部门和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良性互动和永续发展。

附件：重点工程附表

附表1：生态制度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其规模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建设规划项目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因地制宜编制马尔康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2022-2030	200	市级资金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2	马尔康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项目	适时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	2022-2030	3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统计局
合计				500 万元		

附表2：生态安全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建设期限	预估投资（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马尔康市农村河道整治工程项目	各乡镇	全市农村河道综合治理 42 公里	新建	2021-2030	84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2	马尔康市茶堡河流域防洪治理工程	茶堡河流域	综合整治河道 10 公里	新建	2021-2030	427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3	大渡河上游马尔康市段综合治理工程	康山及脚木足乡片区	涉及康山及脚木足乡片区综合治理河长 5 公里	新建	2023-2025	6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4	梭磨河马尔康	松岗镇松	涉及松岗镇松岗村至直波村综	新建	2021-2030	4800	上级资金、	马尔康

	市松岗镇段综合治理工程	岗村、直波村	合治理河长 4 公里				地方配套	市水务局
5	梭磨河马尔康市卓克基镇及马尔康镇防洪治理项目	梭磨河马尔康市卓克基镇及马尔康镇	新建堤防 2918.49 米	新建	2020-2022	5196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及本级自筹	马尔康市水务局
6	马尔康市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科拉机沟、阿拉林和木脚沟 3 条小流域	涉及科拉机沟、阿拉林和木脚沟 3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 50 平方公里	新建	2021-2030	25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7	马尔康市大藏乡春口村防洪堤建设项目	马尔康市大藏乡春口村防洪堤	新建二号堰 3 处、三号堰 1 处、四工段 1 处防洪堤,单面长 2500 米, 两面共计 5000 米, 高 3.5 米, 宽 1.5 米	新建	2022-2023	7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大藏乡人民政府

8	大渡河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源涵养生态修复—马尔康市退化林修复项目	全市	退化林修复 800 公顷,采取综合修复措施,包含补植、复壮等,通过多种修复技术的综合运用,改善林分生境,恢复林分的正常生长,形成复层、异龄、多树种混交林,培育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抚育、补植、补播、管护。	新建	2022-2025	8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9	大渡河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源涵养生态修复—马尔康市退化草原改良项目	全市	草原退化等级为中度,通过草种人工撒播、施肥实施退化草原改良 11765 公顷。通过对退化区草原围栏建设 14000 米。	新建	2022-2025	11765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0	马尔康市天然	全市	管护国有森林面积 1083478 亩,	新建	2021-2030	13772	上级资金、	马 尔 康

	林资源保护项目		补偿集体公益林面积 1085686.08 亩, 商品林停伐补助 面积 446784.6 亩。				地方配套	市林业 和草原 局
11	马尔康市退耕 还林工程	全市	巩固第一轮退耕地还林成果 3.7 万亩, 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 0.6 万亩。	新建	2021-2023	266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市林业 和草原 局
12	马尔康市草原 生态修复治理 项目	全市	天然草原改良 5 万亩。	新建	2021-2030	500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市林业 和草原 局
13	马尔康市林草 有害生物防治 工程	全市	云杉落针病和油松赤枯病防治 15000 亩, 鼠兔防治 2500 亩, 松材线虫病等监测防控, 新增虫 情测报灯 3 个, 占地面积 20 平	新建	2021-2025	2000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市林业 和草原 局

			方米等。					
14	外来物种调查与评估	全市	开展市域外来物种调查,构建外来入侵物种信息数据库,并分析外来入侵物种对市域经济、生态和社会的影响,研判其扩散趋势,提出防治措施	新建	2023-2024	1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5	马尔康市野生动物救助体系建设项目	全市	新建1个野生动物救助中心,信息系统建设、人员培训等	新建	2021-2025	5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6	马尔康市森林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及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全市	开展森林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和监测体系建设。	新建	2021-2030	5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7	马尔康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公益林建设项目	马尔康市天然林	实施封山育林 25000 亩。	新建	2021-2030	25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8	马尔康市应急联动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全市	新建市级应急指挥场所及配套设施，面积 10000 平方米，配套应急指挥通信设施、应急信息综合平台、应急保障设施等，综合保障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火、防灾减灾等应急救援指挥联动	新建	2021-2023	5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应急管理局
19	马尔康市草原防扑火物资储备建设项目	全市	建筑面积 517.06 平方米，购置灭火水枪、风力灭火机、高压用水雾灭火装置等必要的机具和设备	新建	2021-2030	1297.29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应急管理局

20	马尔康市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项目	全市	按西部地区三级站要求建设监测站。新建业务用房 1100 平方米,购置仪器设备、环境应急监测车及设备、环境监测业务用车等	新建	2021-2030	3015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生态环境 局
21	马尔康市“以电代柴”大气环境保护项目	全市	马尔康市农村通过换炉、换灶实施“以电代柴”,每年给予定额电费补贴	新建	2021-2030	5000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生态环境 局
22	马尔康市声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全市	建设区域环境噪声、交通噪声自动监测及公示系统,实现对各类噪声开展监测的能力的同时提高监测效率。	新建	2022-2025	600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生态环境 局
23	马尔康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项目	全市	对全市土壤开展环境监测预警工作,加强未污染土壤保护行动,加快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行	新建	2022-2030	12000	上级资金、 地方配套	马尔康 生态环境 局

			动。					
24	马尔康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	全市	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标准严格编制《马尔康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报告》	新建	2022-2023	2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合计							89431.29 万元	

附表3：生态空间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建设期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马尔康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	全市	组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并制定生态红线保护方案	新建	2022-2026	3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自然资源局
2	马尔康市自然保护区安全保护工程项目	全市	对全市境内自然保护区建立保护工程设施	新建	2022-2025	4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林草局
3	大渡河流域生物多样性保护	大渡河	完成大渡河上游鱼类栖息地生境保护区（马尔康段）水生生物监测工作，加强对川陕哲罗鲑的保护，完成鱼类栖息地保护工作	续建	2022-2025	2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4	河湖岸线保护工作	全市	在全面调查河湖岸线情况的基础上，制定河湖岸线保护方案	续建	2021-2024	3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5	马尔康市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	全市	开展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工作，并严格按照编制要求编写报告	新建	2022-2024	5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6	马尔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0年）	全市	以2021年为基期年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完成并付诸实施。	续建	2021-2030	67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自然资源局
合计						7950 万元		

附表4：生态经济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马尔康市藏药材种植项目	马尔康市13个乡镇	在13个乡镇逐年种植推广高山羌活、赤芍、唐古特大黄为主的中药材。建设中药材种苗繁育基地1-2个	新建	2021-2030	2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科学技术局
2	马尔康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各乡(镇)	实施“四网”建设，高标准培育农田面积3万亩	新建	2021-2030	5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3	马尔康市马铃薯种薯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各乡(镇)	在马尔康市设1000亩，马铃薯种薯繁育	新建	2021-2030	24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4	马尔康市特	各乡(镇)	建设蔬菜生产基地1000亩，实施	新建	2021-2025	400	上级资	马尔康市

	色蔬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以增施有机肥为主的地力培肥和病虫害绿色防控。				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农业和畜牧局
5	马尔康市胡豆、青稞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康山乡片区、沙尔宗镇片区	在康山乡片区、沙尔宗镇片区建设面积 4000 亩，配肥地力、围栏、引进新品种	新建	2020-2024	8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6	马尔康市养殖业配套建设项目	各乡（镇）	全市 5 年人工种植优良牧草 1 万亩，暖棚建设 1.6 万平方米，巷道圈建设 100 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市推进等	新建	2021-2025	43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7	马尔康市肉牛育肥基地建设项目	各乡（镇）	全市圈舍建设，养殖设备购买，配套粪污处理设施建设等，年出栏牦牛（肉牛）200 头以上的养殖场 20 个	新建	2020-2023	6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8	马尔康市生猪仔猪繁育场建设项目	各乡（镇）	全市实施圈舍建设（养殖设备购买、配套粪污处理设施等），发展年出栏牦牛（肉牛）200 头以上的养殖场 20 个。	新建	2020-2023	2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9	马尔康市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项目	各乡（镇）	建设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10 个，年出栏共 200 头	新建	2020-2023	25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10	马尔康市林麝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马尔康市松岗镇哈飘村、洛威村	在松岗镇哈飘村马尔康养獐场新建 7000 余平方米的林麝所史馆、科普、活体展示等功能为一体的林麝博物馆和林麝主题公园。在松岗镇洛威村建成 10000 余平方米标准化林麝养殖示范基地，为有效保障种群质量分别从四川省养麝研究	新建	2022-2024	5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科学技术局

			所、广元、陕西凤县等地引进优质 林麝种源 200 头。					
11	马尔康市高山蔬菜生猪 种养循环现 代农业园区 项目	6 个乡 (镇)(梭 磨乡、马 尔康镇、 松岗镇、 脚木足 乡、白湾 乡木尔宗 乡)	规划总面积 3000 亩，重点建设莴 笋、食荚豌豆、红油菜苔、娃娃菜、 蒜苗标准化生产基地 5 个；特色蔬 菜现代农业园业发展以特色蔬菜 为主，主要选择青花菜、辣椒、西 红柿、娃娃菜、红油菜苔、豌豆尖 等特色蔬菜，规划总面积 1500 亩， 重点建设青花菜、结球生菜、辣椒 标准化生产基地 3 个；农产品加工 物流园在松岗镇丹波村、洛威村， 面积 258 亩，加工物流园总体空间 结构布局为“一轴十区”，包括生 态湿地绿带(河道)，肉类加工区、	新建	2021-2030	1000	上级资 金、地方 配套、企 业自筹	马尔康市 农业和畜 牧局

			仓储物流区、果蔬加工区、菌类和林下产品加工区、中药材粗加工区、蜂蜜加工区、管理区、文化保留区、污水处理区和净水区。承担农副产品加工、冷藏、物流运输等功能。具备年加工肉类 2000 吨，蔬菜初加工 10000 吨的加工能力。					
12	马尔康市农业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松岗镇、梭磨镇	在松岗、梭磨建 6000 亩种养循环产业基地建设（加工厂房建设，土地提升培育，科技服务体系等配套基础设施）	新建	2021-2030	3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13	马尔康全域乡村振兴生态农旅融合产业区基础	各乡（镇）	对马尔康全域内 23 个镇村进行乡村农旅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改造；建设马尔康全域旅游乡村振兴生态农旅融合产业园区建设建筑	新建、改建、扩建	2022-2025	72000	专项债 34000 万元，自筹 38000 万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马尔康市

	建设项目		面积 36100 平方米；全域农旅融合文化旅游基础设施改造（阿来文化旅游旧居改造提升、卓克基土司官寨传统文化体验区维护改造、婆陵甲萨文化遗址旅游景区及嶂恰岭文化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元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	马尔康市林下特色食用菌三产融合园区建设项目	马尔康市松岗镇、梭磨乡等乡镇	通过“企业+村集体+种植户”合作模式进行林下菌种植；建设标准化厂房及速冻库用于菌类烘干及产品加工厂；建立一条以选检、烘干、包装等一体化产品设备及厂房；积极孵化高端菌汤餐饮品牌及发展食用菌全产业链旅游业。	新建	2022-2025	3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企业自筹	马尔康市林业和草原局
15	马尔康市生猪屠宰厂全	马尔康市松岗镇丹	根据项目规划及发展，结合松岗镇的情况，按照现代化畜禽屠宰场建	新建	2022-2025	1500	上级资金、地方	马尔康市经济商务

	产业建设项目	波村工业园区、莫斯都生态园区	设确定建设标准与规模。 本项目规划占地 9.5 亩(约 6333.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000 平方米。将通过生猪养殖、生猪分割屠宰、冷链仓储、向周边城市销售为主；依托马尔康农特产品平台，提供技术支持与村集体签订养殖藏香猪协议，将产品进行深加工，塑造马尔康特有的藏香猪及其他 配套产品				配套、企业自筹	和信息化局
16	马尔康市卓克基土司官寨展陈提升项目	马尔康市卓克基土司官寨展	对卓克基土司官寨主体建筑五层共 63 间房屋的展陈提升，并利用 VR 等现代科技手段让游客感受当年官寨的辉煌，工程面积共约 5400 平方米。调整现有的展示布局，明	新建	2021-2030	4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确红色文化、嘉绒藏族文化及土司文化各自的展示内容及展示方式；以研究结论为依据，更新现有的展板、展示标识、复原陈列设施；增加多媒体互动展示设施，并制作媒体内容；结合修缮工程更新主要展厅的内饰及照明系统；建设线上解说系统体系，设计解说内容。					
17	马尔康市昌列山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马尔康市昌列山景区	依托昌列寺，打造昌列山旅游景区。自驾游营地、观景平台、特色文化旅游景点、标识系统等配套设施建设。	新建	2021-2030	17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18	马尔康大郎足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马尔康大郎足沟旅游基地	新建生态停车场3处（1500平方米）、自驾游营地1个（1200平方米）、生态停车场2处、游步道15	新建	2021-2025	24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项目		公里、观景台 5 处、排污、供电线路、垃圾处理和标牌等配套设施。					
19	马尔康市卓克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马尔康市卓克基旅游基地	卓克基西索民居、商业街提升改造，卓克基旅游健康步道硬化路 3 公里。	新建	2021-2023	6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马尔康镇人民政府
合计						113390 万元		

附表5：生态生活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马尔康市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各乡镇(镇)	规划农村供水工程共 76 处。其中新建供水工程 44 处，新增管网长度为 96 千米，改造供水工程 32 处	续建	2021-2023	3077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2	马尔康市乡镇集中供水工程	各乡镇(镇)	建设集中供水主管、支管、水池等(党坝乡总投资 200.9 万元，脚木足乡总投资 1410.3 万元，白湾乡总投资 262.97 万元)	续建	2021-2025	1874.17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水务局
3	马尔康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存量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	各乡镇(镇)	处理填埋场存量垃圾 15 万吨，处理能力 200 吨/日	续建	2021-2023	85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4	马尔康松岗镇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松岗镇	7个村的村貌村容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路灯、公厕等配套基础设施	续建	2021-2030	3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松岗镇人民政府
5	马尔康市乡村环境整治项目	各乡镇（镇）	对 50 个村寨实施村寨绿化，垃圾分类收集点 94 个；购买 94 辆 2.5 方垃圾钩臂车（含 1 个箱体），16 辆垃圾转运车（5 方）一辆，配套转运垃圾箱 6 个，94 个行政村微环境打造；3000 户庭院环境提升。	续建	2021-2030	483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6	马尔康市“厕所革命”项目	各乡镇（镇）	改造 8000 户农户无害化厕所	续建	2021-2030	8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农业和畜牧局
7	马尔康市农村污水处理站建设项目	各乡镇（镇）	对 94 个行政村建设接户管网、化粪池、三级沉淀池等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续建	2021-2030	285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8	马尔康市大郎足沟流域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项目	大郎足沟	对大郎足沟流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建设围栏网隔离防护设施，界碑、交通警示牌和宣传牌等标识标牌，视频监控等	续建	2021-2025	1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9	马尔康市环境治理工程	马尔康市查北村大郎足沟流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按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HJ773-2015）要求，在大郎足沟流域（二台子沟、西洛足卡沟、卡木拉足、燃灯足沟和热卡足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建设网围栏隔离防护设施，界牌、交通警示牌和宣传牌等标识标牌等，视频监控等内容。每条支沟预计花费 200 万元。	续建	2021-2023	1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10	马尔康市乡镇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	木尔宗乡、党坝乡、白湾乡、脚木足乡，龙尔甲乡	新建木尔宗乡、党坝乡、白湾乡、脚木足乡，龙尔甲乡，康山乡 6 个乡镇的垃圾无害化处理	续建	2021-2030	3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	马尔康市党坝乡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	党坝乡	项目占地面积 5385.38 平方米，建成后生产规模为处理生活垃圾 9 吨/天。其中包含土建工程及设备安装工程，土建工程包含主厂房、垃圾卸料大厅、垃圾贮存、堆放点及办公用房等，建筑面积 1270 平方米；设备安装工程包含垃圾进料系统、固定式垃圾焚烧系统、烟气降温系统、SNCR 脱硝系统、尾气处理系统等。	新建	2022-2025	800	援建资金	马尔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	马尔康市沙尔宗镇垃圾无害化处理建设项目	沙尔宗镇	新建一座占地面积为 5651 平方米，日处理生活垃圾 9 吨的垃圾焚烧厂，包括厂房建设，垃圾分类池，垃圾处理设备，炉渣及飞灰堆放点，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新建	2022-2025	800	援建资金	马尔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马尔康市城市环境质量提升工程	马尔康市城区	加强马尔康城市环境质量治理，配套治理设施。	新建	2022-2023	11000	市本级财政资金	马尔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合计						75381.17 万元		

附表6：生态文化重点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预估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1	绿色学校 创建	全市	创建绿色学校，将绿色理念纳入 课堂教育。	新建	2021-2025	600	市级财政	马尔康市教育局
2	生态文明 宣教能力 建设	全市	将生态文明融入国民宣传教育 体系，积极开展自然教育基地建 设。	新建	2022-2024	200	市级财政	马尔康生态环境局、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 局、马尔康市教育局
3	生态文明 培训能力 建设	全市	生态文明培训基础设施、培训体 系和能力建设。	续建	2021-2023	200	市级财政	马尔康市委组织部
4	干部生态 文明培训 项目	全市	组织副科级以上在职党政领导 干部以生态文明专题培训、辅导 报告、网络培训等参训方式，全	续建	2022-2025	150	市级财政	马尔康市委组织部

			面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中央及省市各类生态文明相关文件精神					
5	尘埃落定红色文化旅游城基础建设项目	马尔康镇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346 亩，总建筑面积约为 150000 平方米，项目主要内容有：红色文化体验区（包括游客服务中心、长征大剧院、长征纪念馆、卓克基土司官寨），尘埃落定文化旅游区（包括民俗庆典、土司食府、藏式原乡、边贸市场），嘉绒民俗体验区（包括嘉绒特色民宿、帐篷营地、西索民居、嘉绒崇康街、配套商业）	新建	2022-2023	8000	企业投资和专项债券	阿坝州国资委

6	马尔康市卓克基土司官寨长征文化革命文物修缮及展示工程项目	卓克基	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工程对象为卓克基土司官寨主体建筑五层的四合院楼，修缮面积共约 5400 平方米。 （二）展示提升工程：卓克基土司官寨主体建筑五层共 64 间屋子的展示利用工程。展示提升工程面积共约 5400 平方米。	改扩建	2022-2025	3000	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7	天宝故居红色文化保护建设项目	党坝乡石果坝	设计、规划、维护、加固天宝故居，打造藏区红色文化景点，助力乡村振兴。	改建	2022-2024	1000	上级资金、地方配套	马尔康市文体旅游局
合计						13150 万元		